目錄

中六級

3 細節決定成敗 陳嘉浩 6A
7 倉廩實然後知榮辱 陳伊晴 6A
10 把握今天 陳伊晴 6A
13 倉廩實然後知榮辱 劉志森 6A
16 不甘於現狀是進步的推動力 劉志森 6A
19 俗語說「大事化小，小事化無」。試談談你對這句話的看法。 劉志森 6A
22 談執着 李凱盈 6A
25 讀書無用嗎？ 李凱盈 6A
28 細節決定成敗 巫雨宸 6A
31 把握今天 巫雨宸 6A
34 堅守承諾 伍雅思 6B
36 重遊舊地有感 林思敏 6C
38 經過這件事，我才明白到一心是我的知己，是真正了解我的人。 馬可慧 6C
41 隱藏 楊嘉琪 6C
44 心結 楊嘉琪 6C
47 溫度 楊嘉琪 6C
49 我為父親感到自豪 楊嘉琪 6C

中五級

52 微笑以對 王勤如 5A
54 我在日常之中找到快樂 陳立德 5B
56 談敵人 楊幸悠 5C

中四級

59 希望是成功之母 趙穎瑤 4A
61 我為旭日而奮鬥 巫資聰 4A
63 我為青春而奮鬥 梁宇茵 4B
65 隱藏 梁宇茵 4B
67 有人認為富足的物質條件有利孩子成長 羅兆鏗 4C

中三級

69 希望是成功之母 董偉達 3A
72 模仿與創新 唐敏晴 3B
74 希望是成功之母 唐敏晴 3B
76 希望是成功之母 歐蔚珩 3C
79 繁忙時份的大街 關曉盈 3C
81 比賽得獎背後 林婧儀 3C
84 繁忙時間的大街 龍志敏 3C
86 有人說希望是成功之母，你同意嗎? 吳銓鎰 3C
89 原來他的愛總是體現在小事上 覃芝華 3D

中二級

91 自由的大自然 張曉昀 2C
93 我的老師 吳詠琪 2D

中一級

95 一個令我敬畏的人 余嘉慧 1A

細節決定成敗

6A 陳嘉浩

今天發生了一件事，讓我明白「千里之堤，潰於蟻穴」的道理，看似不起眼的細節，卻可能是成敗的關鍵。

才剛看到山頭露出幾片晨光，我們已經在前往社區中心的路上。表姐從事粵劇行業，而她今日正是《白蛇傳》的花旦。我對這故事略知一二，又頗感興趣，所以就跟着表姐，擔任「獻花童子」之餘，更希望能見證表姐大展身手，在台上發光發亮。

大概五時左右，表姐已提着大包小包，喘着氣坐到梳妝枱前，正了一正身子，準備上妝。我嬉笑着問她：「明星不是有化妝師嗎？你真沒有排面，要自己化妝！」只見表姐嘆了一口氣，說着成年人最喜歡的話：「你不懂。」撲了兩下白得像紙的粉底，邊接着說：「粵劇演員的妝都是自己化的。一是為了使演員確定妝面沒有差錯，錯了亦不得怪罪於別人；二是為了令演員投入角色處境，透過微小改動表達角色情緒——不過這一點你也不會明白。」我生着悶氣，除了因為表姐的話，更是因為我確實不能理解為何要在這細節上花上這般心力。台下人看不出差錯，台上人又不會被妝面影響發揮，那麼為何如此執着呢？我不得其解。眼見表姐跟別人說話時就放下化妝品，這使我疑惑似一滴墨點在一壺水上，逐漸擴大。

折騰了三個小時，表姐總算完妝了。看起來確多了幾分韻味——除了看得出白素貞的堅強外，也浮現了幾分孤苦、無助。我稱讚了表姐幾句，她就說要去練習綵排，揮下手就奔向後台上。她表演了都有十餘次，還能有什麼重大失誤嗎？

我坐在後排看表姐綵排，她那水藍色的漢服甚是好看。那長長的白色袖子，她告訴我這是「水袖」，一個花旦功底有多紮實，就是看她「片花」耍得有多圓。表姐那接二連三的專業名詞早已耍得我頭昏腦脹，我只知道表姐在粵劇上肯定花了不少功夫。綵排上雖沒有二胡和鼓，但表姐那肢體動作早已觸動了我。她就像一片沒有跟的浮萍，微風吹過，便換換踏步數下；又像一條魚，避開士兵的長矛，無聲無息地從人群之間溜走。由此看來，那不起眼的細節更是相當重要。花旦那指尖的動作、那踏步的步伐，都展現着對舞台的掌握、對角色的理解、想要呈現的感情。若果沒有這些細節，又如何能從打動不熟悉粵劇的我？

終於到了中午，社區中心內原本人聲鼎沸，表演開始時就變得鴉雀無聲，這皆是源自對演員、粵劇、甚至是中華文化的尊重。而我亦十分期待這次演出，希望表姐長久以來付出的成果，都能有所收穫，表演望能完美落幕。

前半段與綵排是無異，只見白素貞在大戰士兵後喘着大氣，不斷抖動，那水袖更是顫抖得更為明顯。表姐一直以來的努力要白費嗎？就只有最後這個細節沒有處理好？表演完畢後我上台獻花，不經意碰到表姐那溫熱的手，我不禁可惜表姐的努力，最終敗在那綵排上。或許是綵排消耗體力過多，才使表姐在最後關頭失手……

幸好事情並非如我所料！我打算安慰表姐，叫她不要介懷。只見表姐嫣然一笑，又再次演示哪有規律的顫抖，向我解釋。原來那個動作是用作表現白素貞在大戰後的疲倦，加上她當時懷有身孕，在打鬥中已經竭盡全力，那漸快的抖動甚至創造了最後的落幕。我稍加回想，終於豁然開朗。

原來表姐早已在化妝時就投入角色，對情節背景瞭如指掌，再加上日以繼夜的練習，才完成如此無瑕的作品，使觀眾大飽眼福。這當中包含無限情節，只有每個都處理恰當，認真看待，才能達到成功。

經此一事，我為之前我那隨便的處事態度感到慚愧，而且獲益良多。那些看似無傷大雅的細節，正是決定成敗的關鍵，定要認真看待，才能在事情整體上運作自然流暢。

走出社區中心大門，一股暖流湧上心頭，是因為表姐精彩的表演，才使我知道粵劇文化經多年傳承，所蘊含的大道理。

成功

SUCCESS

倉廩實然後知榮辱

6A 陳伊晴

有人認為「倉廩實然後知榮辱」，即在糧食充足、可保存生命的情況下，人才會重視榮譽恥辱。但我的想法卻與反之。我認為「時窮節現」才更重要，愈是危急的時勢，愈能彰顯一個人的氣節。「時窮節現」這句說話出自文天祥的《正氣歌》。我之所以贊同，原因有三。

第一，艱難的時勢迫使人們發奮圖強。相反，富足、能保存生命的情況使人們產生怠懶。身處簪蒿席草、水深火熱的困境，人們會對擺脫現狀有強烈的渴求。古時韓信被人侮辱，要求他從跨下鑽過。面對此等劣勢，他卻是唾面自乾，順從地實行對方的要求。韓信胯下之辱的故事耳熟能詳，作為沒落的皇孫弟子，身無分文，此等的困境對於一個血氣方剛的青年來說，難道不是危急的局面、「時窮」的具體寫照嗎？但他卻沒有因此一落千丈，而是發奮圖強、一心鑽研兵法，更被拜為大將軍。可見艱難的時勢局面，有如為人們心中的汽車加油，堅定自己的信念，令他能繼續駛向目的地。那正正是因為他們有經歷過，深切體會艱難的苦況，才會更加努力擺脫現況，更能彰顯他們面對危急關頭仍自強不息的氣節啊！相反，俗語有云「飽暖思淫慾」，食飽衣暖之時，人類容易產生貪婪放縱的慾望，令人沉迷放蕩，深深陷於名為「怠惰」的泥潭之中。三國的劉禪昏庸無能，你會問：他糧食充足嗎？那是自然，他可是一國之君。他不但糧食充足，更是穿金戴銀。他能保存生命嗎？他一聲令下，軍隊、謀臣都會挺身保護。但那又如何？他因此而重視榮譽和恥辱嗎？並沒有，他更是好逸惡勞，樂不思蜀、不務正業，以致蜀國被滅。「倉禀實」的人滿腦子都是怠惰，哪會有空閒「知榮辱」？從韓信到阿斗，從危急關頭的忍辱負重到生活富足的好逸惡勞、無一不在標示着「時窮節現」的正確性啊。

其實，面對艱難時會否堅持，才是看出一個人的氣節的最好角度。生活富足的情況下，很少人能達到「持之以恆」，然後成就大事。那是因為即使放棄了，仍有其他選擇，不至於會窮途末路。相反，面對情況嚴重的困境，走到山窮水盡的人才更有堅持的恆心、捱苦的決心。美國前第一夫人蜜雪兒．奧巴馬在丈夫從政的道路上一直陪伴，一直堅持。奧巴馬夫婦都是黑人，要在歧視風氣盛行的世界工作已經夠辛苦了，何況是從政？在協助丈夫從政的路上，各方的難題及困境接踵而來，被反對、被針對、被歧視等。但她卻從未放棄，未被困境打沉。這難不是身處艱難的時勢仍能保持堅毅的氣節的例子嗎？同樣是妻子，不同的人卻有不同結果。漢朝姜太公的妻子馬氏，在姜太公未獲周文王重用時嫌棄丈夫一事無成、窮困潦倒，繼而不願與他捱苦並決定出走。到後來姜太公飛黃騰達時，她已是後悔莫及了。面對窮困境況，有人會不離不棄，堅持陪伴愛人；有人卻是「夫妻本是同林鳥，大難臨頭各自飛」。可見「時窮」之時，堅持的氣節是如此地難能可貴啊。

最後，在越是危急的局面、越是要自保自身良好的氣節及美德，這其實是儒家一直提倡的思想。孔子於《論仁》中提到：「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意思是君子不會在一頓飯的時間違背仁德，倉卒匆忙的時候如此，受挫折的時候亦如此。聖人孔子的一生顛沛流離，四處奔波，艱難的時候心知連一口飯也吃不上。但他即使身在各種情況，也堅持教授知識及實行仁義。愈是身處危急的處境，就愈能彰顯仁德在孔子心中的重要，彰顯他的氣節。連聖人孔子都時常強調要「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了，表明孔子其實也明白，越是身處在困境，面對的挑戰就更多，能動搖自身的外物也多。可見在「時窮」時仍能堅持心中大義的決心，是如此貴重啊。

有人認為，要先保存生命，才能彰顯氣節。他們認為陷入困局要首先保存生命，過後才有實行節氣和節操的「本錢」。為此，我不敢苟求。他們之所以有如此想法，全是出於對「生命」和「節操」的比較。將兩者放諸天平，「生命」會比「節操」更重。但事實卻並非如此。《魚我所欲也》中提及一個觀念，是人在面對生和義的抉擇下，應捨生取義。可見刻着「節操」的砝碼，理應被「生命」的砝碼更重的。我認為，真正的氣節應該是何時都能展現的、不管是生或是死。而不是受外在的客觀因素影響，例如糧食充足、可保存生命的情況。因此，我認為「時窮節現」的觀點更能貼切、合適。

「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仁德、忠貞這類氣節，應是任何時候也能實行的及展現的，次序應排在首位。而不是受外物、環境所耽誤，先考慮自身是否「廩倉實」，再考量「知榮辱」。因此，我較為認同「時窮節現」的觀點。在對抗俗流歪風時保持高尚的氣節，就是最難能可貴的美德了。

把握今天

6A 陳伊晴

今天看了一則新聞報道，使我體會到雖不能預知明天，但可以把握今天。

滴嗒滴嗒，雨水拍打在屋簷上，發出聲響。我攤坐在沙發上，伸手打開電視，思緒卻遠遠飄走，落到剛才看見的報名名單上。

我未曾有一次為自己活過。

直到20歲前，我都是別人口中的「模範女兒」，我乖巧尊敬地聽從父母的所有安排。合理的、不合理的，通通都似一個機械人般，我將指令吞下，然後做出最合適的動作；20歲至25歲，我都是別人口中的「模範妻子」，我毫無蜿蜒地為丈夫打點所有家頭細務。輕鬆的、瑣碎的，通通都似一個機械人般，我將指令吞下，然後做出最合適的動作；25歲以後，我都是別人口中的「模範母親」，我任勞任怨地照顧孩子們的起居生活，直至他們長大成人。辛苦的、不辛苦的，通通都是一個機械人般，我將指令吞下，然後做出最合適的動作。我隱藏我的夢，為他們擔憂明天的身體是否健康、明天的工作是否順利、明天的測考是否成功。

但我未曾有一次為自己活過。

我是一個世俗眼中稱為「成功」的女人，卻是自己眼中稱為「失敗」的夢想家。我向來都想成為一個美容師，可我實在沒有這個勇氣。現在，我快接近五十歲了，仍然一事無成，多麼的諷刺啊！

鈴鈴鈴鈴，手提電話被打通，發出聲響。「陳女士你好！我是來自勞工中心的職員……」我本以為是什麼騷擾電話，想伸手掛斷。「我們現正推出一個中年人再就業培訓計劃，請問你有興趣參與嗎？」……嗯？那如磐石之固般的心，彷彿有一絲的動搖。「你可以詳細說說嗎？」我忐忑地問道。「喔！我們給予中年人一個自選職業的培訓課程，幫助他們掌握知識，重新回到社會上作貢獻。相關職業包括製造業、服務業、醫療業、美容業等等……」砰！ 一個重磅炸彈在我眼前爆開。「可以……將資料發到我的短訊裏嗎？謝謝。」

我瞇起有些老花的雙眼，看着報名表格，卻有些犯難。我應該去做嗎？雖說孩子們都已踏入社會，但可能明天就會遇到甚麼緊急的問題，需要我幫忙呢？雖說家庭都十分美滿，但可能之後會發生甚麼衝突，需要我調和呢？我應該拋下這些，全心全意地去完成學業嗎？我又能否去勇敢追逐自己的夢想？困惑的想法，令我跌進萬丈深淵中。

嘟嘟嘟嘟……電視節目播放，發出聲響。「歡迎收看晚間新聞，我是……」電視的聲音將我的思緒拉回，原來已經到了丈夫即將回家的時間了，得趕快準備晚餐，不然我擔心他回來就要捱餓了。「近日，乙組魔方比賽的參加者年齡最年長記錄再一次刷新。八十五歲的黃婆婆，成為史上最年長的參加者，一起來看看她怎麼說的！……」我回過頭來，只看一個滿頭銀髮、長相慈祥的老奶奶。「我年事已高，玩魔方時間會手抖。我知道我的身體素質比其他年輕人差，亦知道我應該將生活重心放在家庭上，但我不想因此就範。玩魔方是我興趣，我的人生很短，我希望能在有限的時間令自己不留遺憾——為自己活一次！」

我頓時似茅塞頓開，似走在黑暗中終於發現了一絲光明。同樣是女人，為什麼黃婆婆願意放下家中的大小事，放下對明日的不安，轉移去追逐夢想呢？答案很簡單，那是因為她明白到把握明天的重要，不令自己留下遺憾。我又為何，不能勇敢一次呢？

我終於要為自己活一次。

「人生就像一盒巧克力，你永遠不知道將嘗到那種口味。」都說人生無常，有些事你不去做，就不會知道結果是什麼。人類沒有特異功能，不能似神般預知未來。我明天或許會生一場大病，或許會遇上一些衝突，或許會跌入一個困境。有誰又能說得準呢？我總不能永遠擔憂家人明天的遭遇，害怕自己的未來，被稱為「明天」的鐵鏈纏着雙眼。我是「某某的女兒」，是「某某的妻子」、是「某某的母親」，卻從來不是「我」。但我想，我也是時候該為自己活一次了，不然等到入土為安時就為時已晚了。何不嘗試勇敢地踏出一步，把握今天呢？

「只要你願意，一切都來得及。」，電視聲音傳進耳朵裏，我盯着手機顯示的報名表格，揀選了寫着「美容業」的選項。窗外的烏雲儼已退去，溫暖的餘暉照射在地磚，也影在我的心上。

倉廩實然後知榮辱

6A 劉志森

有人認為"倉廩實然後知榮辱"，也有人認為"時窮節乃見"。你較認同那一方？我會選擇後者。無論是古今中外，人往往是面對着危急、困頓的時候才會展現氣節。古有趙子龍七進七出救少主，今有馬拉拉維權發聲擋子彈。人性既包括罪惡，但也有善良的一面，「人之初，性本善」，罪惡與善良好比惡魔與天使般共生。但在危難時刻，天使往往能夠擊敗惡魔，去促使人行善意，因為人類與其他動物不同，懂得仁義、廉恥。相反，在安逸的環境下，便缺失了推動行善事、展節氣的契機。

首先，我認為時機是能夠推動一個展現氣節的重要原因，而只有在「時窮」下才會有「節現」的機會，相反，在安逸、資源充裕的環境下便失去了這種機會。子曰：「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句中造次是指倉卒、緊逼，而顛沛指困頓，由此可見，孔子也認為作為有節氣的人，在倉卒困頓的情況下可以保持氣節。換句話說，這種困境最能使人展現氣節。回首中國古代，文天祥在後有追兵緊迫，前無道路逃亡的情況下，依然不忘盡臣子的責任，保護少主逃亡，即使被擒也不願放下氣節，誓死不降。相反，辛棄疾所處的時代，國家南遷，環境安逸。朝廷醉生夢死、不思進取；百姓紙醉金迷、好不快活。就是在這一個安逸、不愁溫飽的環境，辛棄疾才難以展現抱負。難道辛棄疾沒有氣節嗎？其實放眼歷史，辛棄疾在如此腐敗的時代下還能堅持自我，實在可謂是一股清泉，只是欠一個機會罷了。不過這也剛好遇上南宋的危難，上天給予了文天祥展氣節的機會，也讓我們了解到有如此忠臣。由此可見，在溫飽、富裕的情況下，較難有展現氣節的機會，相反只有情況緊急，才能令人有展現氣節的契機，因此人們在「時窮」」下便可以展現氣節。

孟子說：「非獨賢者有時是心也，人皆有之，賢者能勿喪耳。」所謂是心即是氣節。正如我所說，人非禽獸，懂得仁義廉恥，並不會在面臨死亡時，選擇拋棄仁義、捨棄節氣。所以我認為在危難下，人類會更能展現氣節，選擇保存氣節，選擇寧死不屈，選擇「舍生而取義者」。在馬尼拉人質事件中，有卓、梁二人挺身而出、置身死於地嘗試制服兇手。在沙士中，亦有「香港女兒」謝婉雯義不容辭、以義為質成為香港在疫情下的護盾。在麗城花園銀行劫案中，巴藉警衛面對臭名遠播的「魔警」徐步高在中槍下仍與匪徒火拼，雖終難逃厄運，但卻獲頒發英勇徽章，成全氣節。此悉忠良死節之士，不但懂得人意，更能在危急存亡之秋展現崇高的品格。由此可見，因為人有如此的品德，因此可以在危難時發揮大用，因此亦證明了在「時窮」下更可展現氣節。

「此誠危急存亡之秋也！」只有在危急存亡之秋仍能以義為質行善事，才能被稱為有氣節。相反在糧食充足、安泰時候行善事並不能完全體現氣節。因此我認為「時窮節現」比「倉廩實然後知榮辱」更正確。在危難中要捨棄尊嚴、苟且偷生是很容易的，但能視死如歸、成就氣節卻很難。二戰期間，德國醫生拉貝在中國建立保護區，使二十五萬中國人逃過一劫。同樣是二戰、同樣身為醫生、同樣是德國人的門格勒卻拋棄人性、氣節，替納粹德國進行慘無人道的人體實驗。以仁心仁術的醫生之名自居，卻棄醫生的氣節不顧，乃是穿着天使衣服的惡魔。在危機下人人自危、泥菩薩過江的情況下仍可以以他人為先，以氣節行事才能說施展氣節。

有人認為：「在安逸的情況下，人們才能有更多資源和能力去行善，因此「倉廩然後知榮辱」才更正確。恕我難以認同。

我認為在安逸的情況下，不能反映那人在危機下是否能夠依然以一樣的原則行事。就像四川老師范美忠，在平日安逸的環境下以學生為先，但在地震發生時卻置學生不顧逃走，還在事後發聲，認為捨身取義是對自己不負責任及不合法的，這無疑是對各位殉職的救援人員的極大侮辱。由此可見，「倉廩然後知榮辱」不能使人現氣節，而「時窮節現」才是真理。

總括而言，我認同「時窮節現」而非「倉廩實然後知榮辱」。我認為人具有良知，以及在危難下行善才能稱之為展氣節，另外也只有在危難中才能展氣節。適逢「九一一」二十紀念日，我在此向那些在救援中盡最大幫助而殉職或造成心理、生理上疾病的人致以最大敬意，因為他們便是現代「時窮節現」的最佳典範。

不甘於現狀是進步的推動力

6A 劉志森

人生在世，難免多次經歷挫折，總少不了慘遭失敗，失敗後伴隨的不甘心可以令人更渴望勝利，從而達到進步。古時，人們遭遇的是軍事上的挫折；現代，人們面臨着職場上的失意。但無獨有偶的是，由此產生的不甘心，都會成為推動進步的燃料。

從經濟學的角度來說：「人的慾望是永遠無止境的。」有的人希望自己可以成就第一名，有的人想獲得無限金錢，從此進入上流社會，甚或有的人不甘居於人後，千方百計地超越他人，結果或多或少以都會使人進步，因為不甘衍生出不忿的感情，於是越是不甘的人便越是想證明自己。中國羽毛球名手林丹—「超級丹」之名舉世皆知，乃羽壇一大傳奇人物。林丹小時候卻因身材瘦削而被教練輕視，不獲重點培訓，林丹不是省油的燈，性格積極的人不甘自己被看低一線，努力訓練身體及技術，結果成年後成為羽壇的「四大天王」之一。說起林丹，又怎能對他多年的老對手—李宗偉避而不談呢。同為羽壇叱咤一時的「四大天王」之一，李宗偉與林丹的關係卻有如南北韓關係—「這麼近，卻有那麼遠」。兩人總在大賽決賽中碰面，但不知怎的，冠軍總是不肯投入自己的懷抱，象徵第二名的銀牌卻反而不斷不請自來，使得如此偉大的一位球手落得了「千年第二」的名稱，當然李宗偉也清楚明白自己不甘為於人後，這種不甘心驅使他不停進步、變得更老練，雖生涯晚年因健康不得不退役，但也證明了自己的「江湖地位」，沒有人再敢嘲笑他「一人之下，萬人之上」的戰績了。

不甘於現狀，換句話也可以說明現狀存在諸多缺點、問題，試問人又怎樣可以甘於平凡呢？因此人們在不甘的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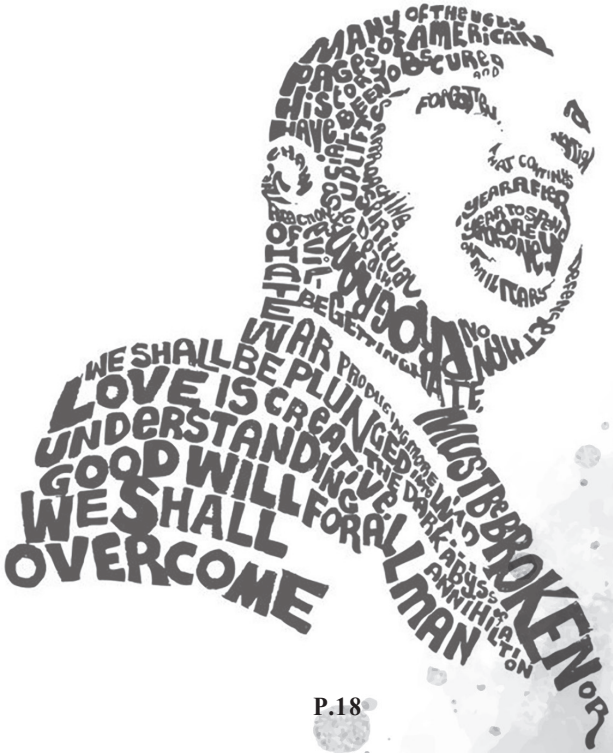
程中也會試圖尋找解決問題的方法，問題解決了，自然會進步。現今大多中學生都有收看「網飛」的習慣及興趣，但在「網飛」剛建立時，市場競爭激烈，當時網飛的創辦人帶着自己的計劃上門親自向同業巨頭「百事達」尋求投資，但卻遭嘲諷而被拒諸門外。後來「網飛」的營運集團看準互聯網發展的契機，改善自己在網上串流的負載能力，結果取得成功，當初嘲笑自己的「百事達」卻由頂峰全球過萬分店衰退至如今在美國只留下屈指可數的數量。現在回想，也許網飛成功的關鍵就是當初因不甘平凡而改善自己所造成的。物理的世界中，物體可以通過反作用力使自己向前，反作用力越大，物體前進得越遠。不甘便是日常生活中的反作用力，它累積得越多，人才會認識問題，多加解決，從而飛向更遠。

在平日之中，我們也可以時常發掘生活中的不甘。正如牛頓在蘋果樹下被掉下來的蘋果擊中，疼痛不已，他起初非常憤怒，多加思索後才發現為什麼蘋果會落下而不是上升。他不甘於當時的科學解釋，於是開始研究才發現了萬有引力，奠定了科學進步的基礎。正所謂：「人非生而知之者，孰能能惑？」人與生俱來都對不同事物抱有好奇心，通過不甘於現有的知識而多加研究，才能解決疑惑，達致進步。< 師說>中的李蟠同樣不甘於當時社會恥學於師的風氣，才使自己「六藝經傳，皆通習之。」這種例子比比皆是，如達爾文不甘拉瑪的研究，發現了進化的正確理論、伽利略不甘於當時社會的意見，通過自製望遠鏡，發現了其他星球。以上種種，都可以說是對當時社會狀況或前人之術有所不甘，而推動的進步。

當然，有人會說：「不甘現狀有可能會招致自身滅亡，又怎可以說是進步？」正如德國二戰前國內經濟蕭條，國民不甘於

當時的環境，導致他們選擇推舉希特拉上台，最後在二戰結束時反而令德國到受打擊。」然而，我實在不敢苟同。我認為德國當國民的不甘心是失去了本質而演變成為復仇，同樣希特拉執政後的鐵腕手段也非是國民可以控制的。純粹的不甘心並不應以攻擊或復仇他人去獲取，而在於精進自己。《六國論》作者蘇軾二十七歲時如夢初醒，不甘於自己的庸庸碌碌，於是勵精圖治，學習不同經典，最後成為大家，與兩位兒子合稱「三蘇」。反觀王安石筆下的方仲永少年成名，甚有天賦，但他甘於現狀，最終只能踏在原地。由此可見不甘成就的進步在於自己，而非他人，正所謂「君子求諸已，小求諸人」。

甘於現狀很普通，敢於突破卻十分分難得。同學們啊！千萬不要害怕跳出舒適圈，要時刻保持飢餓，正如：「學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學懂不甘心，才能有所進步。



俗語說「大事化小，小事化無」。試談談你對這句話的看法。

6A 劉志森

俗語說：「大事化小，小事化無。」意思是把嚴重的大事轉化為不重要的小事，再把不重要的小事轉化為沒有事，希望可以減少紛爭，使生活更加順利，從而達成一團和氣。面對這樣的處事原則，究竟是否真的可以如上述所說的海闊天空，令生活更加順遂呢？抑或這只是我們為了逃避、自欺欺人，所創造出來安慰自己的藉口呢？我認為後者是所言有理的，因此我並不同意「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這句說話。

正如杜甫之言，世事是變遷不定的，我認為我們在遇上人生中不同大事的時候應以積極的態度去面對它、解決它，而不是一味地希望息事寧人，否則只能任人魚肉、由人宰割，不但保護不了自己所重視的人事物，還會受盡千夫所指，遭人口舌，被人萬般唾罵，日本便有一個這樣的例子——猪野詩織謀殺案。這件事的主人公是一名日本的女大學生，他因與男朋友提出分手後而遭其報復，最後詩織遭其男友殺死，一條正值青春年華的生命就此如流水般逝去。事件的起因是在詩織與男友提出分手後，男友死心不息，更以詩織家人生命來威脅詩織。最初詩織只是選擇息事寧人，希望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甚至沒有與家人商量。到了後來，他的男友越發過份，得寸進尺，她才與家人一同報警。可笑的是，日本警察方面竟然也是按照同樣原則辦事，認為詩織與男友的糾紛只是小事，希望他們小事化無，更將詩織所提供的起訴書私自以違法手段降級至受害申請，但殊不知此時無助的詩織已受生命危險，並最終死在其男友指使的殺手手上。但此時警方不但還沒有行動，更繼續執迷不悟地希望自己的過失大事化小，小事化無，想去掩蓋事件，幸好後來有名為清水潔的記者替詩織父母據理力爭，將本來被警察快要小事化無的此事重新「化大」，才令真相浮出水面，還詩織一個公道。由此可見，無論是布衣百姓，又或是公職人員，都

不應抱有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心態。如沒有清水潔等痛擊此「道理」的人，真理或許永遠不會水落石出，詩織父母也不能保護自己的女兒了。

另外，生命中有很多事情是不允許我們去化簡、不了了之的。相信大家都對藺相如在澠池的事蹟有滾瓜爛熟的知識。他在宴會上眼見秦王出言辱趙王，在眾人準備讓步之際，他挺身而出，出言反擊秦王，才為趙國扳回一城、找回顏面。正所謂：「士可忍，孰可不忍。」在國際層面方面，確實不宜抱着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態度，否則便只會落得六國中魏、楚、韓的下場。與相如正好相反，魏、楚、韓三國面臨秦國的脅迫下只能不斷割地求和——「今日割五城，明日割十城」，他們祈求與秦國大事化小，小事化無。但理想總是豐滿的，現實卻是骨感的，他們的想法秦國可不同意，最終三國全被秦所滅。從相如的事和三國的反應中，我們可以得知，生命中是有地方不可以應用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態度的，國與國之間的關係便是其中之一。

我認為只要自己有理有據，便應與對手力爭到底，這樣才能奪回自己應得的東西。以我作為例子，最近，我家樓下的住戶一直不勝其煩地投訴我家中的冷氣機滴水，但我深知此事與我家無關，因為我家的冷氣機進行了妥善處理，用管道連接了排水管，因此我感到十分困擾。本來我家已決定息事寧人，與樓下住戶和解時，他竟先行一步，找上食環署來控告我們。我頓時坐不下去了，與其據理力爭，更讓政府部門上門調查，最後發現原來與我家無關，旁邊的一戶才是問題的始作俑者，結果我家得以清白，而樓下的住戶更要向我們道歉。如果我以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態度處事，根本不能取回我應得的東西。

有人說：「大事化小，小事化無可以使社會減少紛爭，人與人之間關係更好。」我並不贊同此番言論，對此也只能一笑置之。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真的可以使人與人的關係更好嗎？吾未見其明也！難道心中的芥蒂可以在息事後消除嗎？我認為每個人在小事化無後，心中的不滿依舊是存在的，它將會成為你心中的惡魔，直到心中的不滿及怨氣達到臨界點，它便會破土而出，推動你去進行報復。正如大韓航空的「堅果門」事件一般，大韓航空持有者趙氏一族的千金兼公司副社長在乘坐其航空公司的飛機時，對機組人員大發脾氣，甚至要求乘務員下跪道歉。該乘務員在事發東窗後不願不了了之上紙控告，最後奪回所得賠償，反而想小事化無的趙氏一家在事後打算掩蓋事件，積下仇恨。最終他們家族內部的一句錄音：「我會推姐姐來報仇。」此句後來也被曝光，更令他們一家形象跌至谷底。

總括而言，我認為「大事化小，小事化無」一句並不正確，維持着如此態度的話，便不能保護珍惜的人、不能奪回自己的權利又被人肆無忌憚地欺負了。

談執着

6A 李凱盈

古時的西方貴族執着於純正的血統；秦始皇執着於長生不老；現代部份的女性執着於嫁個好歸宿。每個時代的人都會因為價值觀的不同而有自己的執着。執着一詞原為佛教用語，指對某事物堅持不放，不能超脫，現泛指堅持某一觀點而不改變。你的執着又是什麼呢？

首先，執着可以作為自己邁向夢想的推動力。安娜．溫特作為雜誌《時尚》的總編輯，她從小便對雜誌總編的工作有所執着。她在二十出頭時的入職面試中，當時的總編問她最渴望雜誌社裏哪個職位，而她毫無保留地回答：「妳的位置。」就是因為她有着明確的目標，所以她角逐總編位置，雖然她起初時有不利的形勢，但她沒因此而放棄，反而更用心編寫每篇的文章。正因為她內心的執着，使她有顆更堅定的心向自己的目標、夢想進發。此外，來自巴基斯坦的馬拉拉對於爭取女權和女性受教育權有很大的執着。即使她身處一個以父權為主的國家中，經常受批評、威脅，但她亦毫無懼，反而更積極出席各種公開場合。就算她遭塔利班槍手襲擊，以致頭部中槍，她康復後繼續全身投入國際性的女童教育上，為女性爭取平權。她就算面對各種困難，都能迎難而上，一路上披荊斬棘，因為她堅信自己內心中的那份執着，她知道她繼續堅持便可以解放父權社會下受榨壓的女性受害者。可見，執着是一種可以推動人邁向目標的催化劑，它可以使人堅信自己，無懼困難及外間的反對聲音，才能達到成功的彼岸。

然而，過度的執着好比潘朵拉的盒子，會使人陷進無盡的深淵，帶來不幸的結果。「如飛蛾之赴火；豈焚身之可吝。」由於飛蛾對光有種執着，所以即使眼前的是火源，

牠們都會盲目地撲到火上，自尋死路。又如風水師陳振聰對金錢亦有着過分的執着。就算龔如心生前已給陳振聰幾十億的家產，但仍未能滿足陳振聰對錢的執着和慾望。顯然易見，幾十億的財產並不能填滿陳振聰內心的無底洞，因為他看上的是龔如心幾十億的家產。因此他在龔如心去世後偽造假遺囑，爭奪家產。其後他因為偽造虛假文書而判囚服刑八年，他又因拖欠約二千八百萬元訴訟費，遭華懋慈善基金入稟申請破產。假如陳振聰對於金錢沒有如此過分的執着，他至少現在可以過着平淡的生活，享受他的下半生。由此可見，過分執着是通往深淵的路標，使人身陷泥潭無法自拔，所以當我們面對的是自己的貪婪和幻想的慾望時，如果一味「執着」追求，恐是下下策。

最後，佛學中放下塵世的執着也許能讓凡人收穫自在，猶如脫鈎的魚，心無牽掛。陶淵明不為「五斗米折腰」，歸隱田居，是對名利、權力執着的放下。蘇軾的「人間如夢，一尊還酹江月」是一種醒悟，他明白人間一切短暫而虛幻，即使建立豐功偉業，最後也煙消雲散，被時間洪流所淹沒，未能像明月、江水般永恆，因此放下對升遷貶謫的執著。可見，只有懂得放下執著，才能領悟到豁達超然的人生態度。所謂：「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只有放下執着還把「屠刀」，將私心、慾望真正認識清楚，才能獲得解脫。

有人認為執着一個目標是一意孤行，不懂得變通。然而，我卻不敢苟同。大禹執着於治水，雖然他起初並沒有成功，但他卻會從失敗中吸取教訓，不執着於「堵」的辦法，反而改用疏通法，終於完成了治水的大業。大禹所執着的是治水的目標，而不是治水的方法。相反，戰國時期有個鄭國人因想買雙新鞋子，便以繩子量度自己腳的尺寸，他到買鞋的店舖後發現繩子

遺留在家裏，他不但沒有用自己的腳試鞋，反是趕回家取回繩子，最終鞋舖已打烊，他也沒買到鞋子。鄭國人雖然執着於買新鞋子，但他更執着於試鞋的方法。如果他能夠靈活變通，破除偏執，便能達到購買鞋子的目標。所以，在要達到自己所執着的目標時，雖然要堅持到底，但若是遇到挫折和困難，要懂得轉彎和變通，千萬不能食古不化。由此可見，在通往目標的路上，我們沒有必要過分執着，既然前面「此路不通」，倒不如走旁邊的小徑。因此，變通並不是背叛執着，而是審時度勢後所作出的正確選擇。

年輕人啊！倘若我們要達到所執着的目標，便要堅持不懈，所謂：「鍥而舍之，朽木不折；鍥而不捨，金石可鏤」然而，在過程中遇到阻滯，便不要拘泥，要學會變通，易變的是方式，是方法，是看待事物的角度，不變的是內心的信念，並以正確的途徑邁向目標

因此，當自己的執着「行到山水窮處」時，我們要「坐看雲起時」；當自己的執着「山窮水盡疑無路」，我們要抱着「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態度，才能達致成功。



讀書無用嗎？

6A 李凱盈

人剛出生的時候，處於懵懂的狀態，什麼也不知道，就像稀世珍寶被放在暗室裏，想尋找卻看不見。太陽的光輝一照進來，各東西都一目了然。讀書，就是心靈的太陽。所以，我以為讀書是有用的。然而，我指的讀書除了在學校學習外，還包括閱讀課外書籍。

首先，讀書可以增長知識。「人非生而知者，熟能無惑？」我們一出生時會對世界的一切充滿好奇和疑惑，所以從小到大我們都會在學校讀書，學習不同的知識。在幼稚園讀書，我們會透過遊戲方式學習人際溝通的技巧；在小學、中學讀書，會透過老師講授書本中的知識學習；在大學讀書，會通過專題研習等方式自己尋找答案，學習知識。可是，我們亦可以從閱讀課外書學習各樣的知識。當我們看到身旁的事物，充滿好奇時，問自己一萬次「為什麼」時，我們便可以閱讀《十萬個為什麼》、《世界未解之迷》等的書籍，了解如瑪雅文明消失的原因、百慕達三角洲的神秘故事等，凡此皆可以增加我們的知識。比爾蓋茨身為微軟創辦人，他除了會閱讀有關科技的書外，還會閱讀有關人類基因、歷史、社會科學等的書，目的是為了增長他對不同範疇、領域的知識，更了解這個世界。可見，讀書就是一條萬用匙，它可以打開心中堵塞的大門，解決我們心中的疑惑，帶領我們到達無窮無盡的知識海洋，學習不同的知識。

然後，讀書可以讓我們領悟道理。「師者，所以傳道、受業、解惑也」書是我們永恆的老師，它可以向我們傳授道理。小時候，我們所閱讀的《伊索寓言》、《格林童話》、《安徒生童話》等，教曉我們各種不同的道理。當中的《烏鴉喝水》告誡人們遇到困難時要善於思考，動腦筋，困難的事情也會迎刃而解；《小紅帽》教曉小朋友不可以與陌生人說話，要有警惕意

識；《醜小鴨》的寓意是不可以以貌取人。而長大後，我們亦可以閱讀一些反烏托邦小說，《飢餓遊戲》、《美麗新世界》、《我們》等，書中一個個假想、令人恐懼的社會，可以提醒人們注意現實世界中有關環境、政治、經濟、宗教、道德倫理等問題，這些問題如被人忽略，有可能導致出現書中的狀況。相反，如果不讀書，便無法把書本中的道理應用在自己身上。所謂：「以史為鑒，可以知興替」。劉禪就正正因為沒有用功讀書，無法運用歷史的鏡子，不能領會要親近賢臣，遠離小人的道理，更不能以桓、靈二帝因寵信小人而亡國為鑒，招致蜀漢亡國的局面。由此可見，不同年齡階段的人均可以透過讀書領悟道理，而且了解歷史，並以史為鑒。

最後，讀書可以陶治性情。讀書可以使我們學會智、仁、聖、義、中、和六德，也可以使我們學會孝、友、睦、婣、任、恤六行，從而使我們能修養品德。《勸學》提及過「君子博學而日參省乎己，則知明而行無過矣。」，指君子廣博地讀書、學習，並每天省察、反省自己，使自己的行為不會有過錯。徐幹的《中論．治學》亦提及到「馬雖有逸足，而不閒輿則不為良駿；人雖有美質，而不習道則不為君子。」馬雖有善於疾馳的腳，但如果不能熟練地拉車，就不能算作好馬；好比人雖有天生美好的資質，倘若不讀書學習，便不能成為有德行的君子。可見，讀書就好像修整裝飾，器物不加修飾，便無法獲得美麗的外觀；人不讀書，便無法擁有美好的品德。

然而，有人認為讀書是無用的，他們指出小學畢業的李嘉誠一樣可以成為香港首富。可是，李嘉誠的成功正是依靠他一直不斷地讀書學習。在六十多年的商業生涯中，他一直保持着旺盛的學習慾望，每天也至少要看半小時的書和雜誌，學習知識，

了解行情，掌握訊息。所謂「書中自有黃金屋，書中自有顏如玉」。可見，我們都應向李嘉誠學習他成功的秘訣——擁有一顆堅持不懈、鍥而不捨地讀書學習的心。

年輕人啊！正因為「開卷有益」，我們更應該要重視讀書，以增進知識、領會道理、修養品德。我們更要堅持不懈地讀書學習，猶如天空的運轉，日月的運行，終身勤勉不倦。就連日理萬機的比爾蓋茨、李嘉誠都能抽空閱讀，我們又有什麼藉口要不讀書呢？正如魯迅所說：「時間，就像海綿裏的水，只要願擠，總還是會有的。」我們都捉緊手裏那條通往知識海洋的鑰匙。

因此，我認為讀書是有用的。



細節決定成敗

6A 巫雨宸

我和朋友之前報名參加了一個建築比賽，我們做了很多事前準備，做足了資料蒐集，也想好了幾個方案供今天的比賽使用。我們需要在規定的時間裏，挑選材料來搭建穩固兼具創意的模型。

到了現場，我們與其他的參賽者圍著張蓋着紅布的桌子，目不轉睛地盯着桌子，生怕有東西跑出來似的。「三、二、一！」紅布隨着一聲令下移開了，琳琅滿目的材料擺在眼前，有迷你版的磚頭、積木。我和我的朋友迅速決定用積木來搭建，我們拿起積木就往我們工作區域裏開始動工。在時間追捕下，我們的三頭六臂開啟了極速模式，各自都使出不同的方法對付，進展速度還可以，一切看似完美，但隨着一聲叫聲打破了這局面。

「啊！你們快過來看看這裏！現在該怎麼辦？」一心驚慌地喊道。我們隨着一心的視線注意到一旁的牆。這面牆的底部有一個缺口，少了一塊積木，這缺口從遠處看，幾乎看不出來，因為建築物的底部都是用同一種顏色搭建的。我們都因為這個缺口停下手頭上的工作，忘記時間的追捕，思考要如何解決這個缺口。我看到這個缺口位置偏向中間，遠離支點的位置，認為應該不足以影響整個模型的承重能力；再加上我們已經快完成整個模型的基本形狀，現在拆掉重新來過，肯定不能在規定時間內完成。「倒不如不要理會這個小小的缺口？」我把我的意見告訴給朋友，他們也認為完成度都是較為重要的，這個是最好的方法。於是我們便繼續我們各自負責的部份。每人的感覺都不一樣了。似乎暗示着不好的事的到來。

幸好，我們能趕在規定時間內完成。可我都懷着不安的心情，戰戰兢兢地到展示台去。陸陸續續，所有的參賽隊伍都把自己的模型放到展示枱等待評判觀賞。

經過一輪又一輪的展示，我們和另外四隊的作品留在展示台上，一位評判留意到我們的缺口，問我們這是有特別的用途還是另有含意，我們隨便將缺口粉飾一下，聲稱有種特別的含意，評判搖搖頭說：「有點危險啊！」

來到最後一關測試各參賽隊伍模型的堅固度。他們把模型放到地震模擬器上。在測試的過程，有三隊模型因為抵抗不了「地震」紛紛倒下了。幸運的我們就來到最後一關，我們看着我們的模型放到模擬器上，我們彼此緊握着對方的手，看着工作人員把震道調到最大，我們死死的盯着那微小的缺口，祈禱它要撐過去。

該來的還是來了，隨着工作人員的倒數，缺口開始有傾斜的跡象，慢慢地有了一條細小的裂縫，慢慢地蔓延到建築物的頂部，慢慢地裂縫開始變大了。「五、四、三.....」它倒了，它倒了，它真的倒了。看着倒的那刻，心臟彷彿停止了。評判們也感嘆若不是有個缺口，我們就能在這場比賽獲勝。

事實擺在眼前，因為忽略了這個缺口的重要性，才導致模型的倒塌。在比賽結束後，我們坐在比賽場地遲遲不肯離去。自己為什麼要忽略這個缺口呢？每件事物都有各自存在的價值，不是嗎？我們不應該否認它的價值。如小草一樣，存在的價值是養活草食性動物、製造氧氣；石泥是為了堅定鋼筋；鋼筋是為了堅定建築物，提供支撐點。真的不要看輕每樣事物的價值，一隻

蝴蝶雖然沒有太大力量，但幾千、幾萬隻蝴蝶卻能捲起一陣風或龍捲風。因為有幾千幾萬的積木，才能那麼堅固，像水壩一樣。但只要少了一個多麼細微的組件，洪水便有機可乘、破蛹而出、功虧一簣，放諸任何情況，這也是必然的，例如全世界都在為全球暖化努力做出改善措施，但只要有一個不遵從措施的國家，只顧自己的利益，那麼剩下的人所付出的如同倒入海中，白白浪費了。

把握今天

6A 巫雨宸

今天看了一則新聞報道，使我體會到雖不能預知明天，但可以把握今天。

坐在餐廳裏喝着一碗熱呼呼的湯，冒着薄薄一塵的白煙，旁邊放着一本本子，抱着隨便的心態去準備明天的考試，這段時間因為太忙了，沒有時間去準備。雖然這個考試對於我而言挺重要的，關乎我未來的工作，但想到這個考試每隔半年就會舉辦一次，就算這次不合格，我還有半年時間去準備。

「嘀嘀嘀」一段旋律從電視機傳來「以下將插播一則新聞，今天早上十時五十六分於青山公路發生一則嚴重的車禍，一輛貨車鏟上路塹，掃毀路旁的樹木，並撞向巴士，引起數車連環相撞，目前有六人死亡五十人受傷，傷亡人數持續增加……」

「唉！一大早就發生這種事！」

「就是說啊！所以說世事難料，做人就應該把握每一天，誰知道明天會發生什麼事，對吧！」

聽着阿姨們的對話，心裏湧起了無數的疑問。世事難料的道理我懂，但後面那一句，每個字我也懂，但連在一起我怎麼就理解不了呢？把握今天有什麼用呢？每個人的人生願望清單都列着大大小小的願望，有關於家人的、有關於自己事業的、有關於生活的各種願望。把握今天能讓人在意外面前毫無遺憾地離去嗎？不能啊！一天的時間也實現不了所有的願望，「死神」的到來總會讓人丟下遺憾離去。對於阿姨們的對話，我也沒有做過多的思考，繼續埋頭喝我的湯。

喝完湯後，我便起來準備前往自修室。路過天橋底，看見兩位在外流浪的伯伯肩並肩而行，說道：「昨天假日都沒有什麼收穫，今天不知道會不會有呢？唉！」另一位拍了拍他的肩膀安慰說：「誰也不能預知今天的情況，此刻我們兩個還沒餓死就挺好了，還能看到這個世界，對吧？」「就只有你才會那麼樂觀！」聽着兩位伯伯的對話，感覺有點緊張，心跳不由自主地加快，手掌也慢慢冒出細小的汗珠。

穿過天橋底，走在小巷，通過窄小的通道我看到前面有一群人圍在一起，似乎在議論着某些事情。隨着我的步伐，聲音逐漸變得清楚起來。「快點叫救護車，快點啊！別靠那麼近呀！」有些人急忙拿出手機打電話，有些人退後繼續站在周圍「看戲」，有些人正在宣傳這場「戲」，向剛靠近的人講述事情的過程。「剛剛這位老伯伯走着走着突然停下來，按着胸口，慢慢地到在地上了，嚇死了。那位男子好像說他沒有呼吸了，也不知道能不能救回來……」我在人群後停留了一會兒，了解了來龍去脈後，覺得留下也沒用，帶着「希望老伯伯能沒事」的希望便離開了。

旁邊同樣離去的兩位朋友正在討論，依稀聽到他們在說：「今天怎麼發生那麼多事呀！」「對啊！誰會想到啊，昨天還風平浪靜時，今天就……誰也不能預知未來。」她們扭扭頭便繼續走了，可我的腳似乎被兩塊大石捆綁着，越走越重、越走越慢，手中的本子也因為撩緊而出現皺紋。心裏的難受越發強烈，既緊張又害怕。突然的難受迫使束手無策的我轉移目的地，在附近隨便找了間咖啡店坐在隔窗的位置。剛坐下沒多久，有一道熟悉的聲音在咖啡店裏徘徊「今天早上時分發生的交通意外傷亡人數增至八死六十一傷……對不起！忘記調低音量了。」這段聲音雖然是同一人報道，但感覺卻不一樣了，好像再提醒我一些事

情似的，環顧了四周，眼光最後停留在窗外那片若隱若現的白雲，想起在餐廳時的我。

「呵——」天真的我認為有些事並不會有改變，相信這次考試失敗後，還有下次的機會傻傻地等着我的到來。事實真的會這樣嗎？好像也說不定，中間存有太大的變數，誰會知道這個考試會不會做出什麼改變，誰會知道我未來是不是真的有時間再準備，誰會知道我未來幾個月身體會不會出現什麼狀況，對啊！沒有人會知道未來。未來可能有上千上萬的可能，沒有人能決定。這種可怕的無力感把我從思緒抽離出來。無神的我再次把目光放在那片「煙」上。看着這片「煙」在天上慢慢滑過，心裏地無力感似乎慢慢被那片「煙」撫平，再提醒我的錯誤。我是不是忽略了些事嗎？不斷地質問自己。直到我看到桌上刻着「房屋是一磚一瓦堆切出來的；足球的比賽的勝利是由一次次的進攻累積而成的。」我忘了願望實現的過程，有無數的小目標。一步一步地將「願望」這條路修葺好，才能實現到所嚮往的願望。雖然沒有人知道未來會怎樣，但將小目標化成為每日目標，只要把握今天的時間去實現。就算真的遇到了「死神」，已不會帶着遺憾離開，至少我們有嘗試實踐每日的小目標，而不是毫無嘗試後離開。

堅守承諾

6B 伍雅思

承諾，對於我而言，這是一個很有重量的詞語，每作出一個承諾，都是建基於別人對你的信任和期望，我不希望因為我沒有堅守承諾而令別人失望。

小時候，我並不理解「承諾」一詞的份量，直到小學三年級時發生了那件事。小學三年級時，我很喜歡到主題樂園遊玩，我很喜歡那裡的氛圍，充滿歡樂和笑聲。但是父母工作繁忙，每天都有一座山多的事情要處理，早出晚歸，根本就沒有時間陪我去玩。暑假開始的那日，我求父母帶我去主題樂園，好不容易才讓他們答應了我的請求，他們承諾會在暑假結束前帶我去一趟主題樂園。但我心裡清楚地知道，根本就不會有這個機會，因為他們答應我的請求後，他們更忙了。我每日完全見不到他們，我醒來時父母便已出門，我睡著後，他們才回來。直到八月的第一個星期五晚上，我得到一份來自上天的禮物——父母終於放假，第二天能帶我去玩兒了。那天晚上，我不解的問道：「你們不是每天都有許多工作要忙嗎，怎麼有時間陪我去玩了？」他們的回答是，已答應的事就必須要做到，哪怕有多少困難也是如此，原來前段時間我見不到他們，是因為父母將本應之後處理的工作提前完成，為的就是要帶我去主題樂園。那時的事形成了我對「承諾」一詞的印像——承諾是需要達成的，無論前方有多少困難。

中學時我答應了要在假期時老師收拾並清點一年用完的指定圖書。不巧的是，約定好了的那幾日天氣異常炎熱，讓人不想離開冷氣機，哪怕只是一步。但是承諾已經做出了，小時候父母就以身作則叫我要「堅守承諾」，所以我只好頂著猛烈的太陽，走過那能把人熱融的街道，回到學

校幫忙。在路上的時候，高溫讓人想急步離開，可急步走又會令自己體溫上升，感到更加炎熱，令人進退兩難。幸好學校距離我家只有一小段路，那磨人的高溫很快就被學校內的冷氣趕走了。回到學校，老師看到我的守時守諾，十分吃驚，「這麼熱的天氣，其他同學都選擇不回來，只有你準時到達！」雖然面對高溫，炎熱的天氣，但這都不能阻止我「堅守承諾」。

昨日，我剛接到一份加急的文件，要在今日內完成並送給客戶。就在我已完成一半的時候，我接到父親的電話，說母親生病入院了，我一時間不知道要先處理哪一件事。我已答應上司要在今日內完成，但父母那邊又不可以不處理，我只好向上司說明情況，讓我趕到醫院，並在我探望父母后，再完成工作。幸得上司的准許，我馬上趕到父母身邊，直到探望時間結束，再回到公司完成工作。為了不破壞承諾，我在公司工作到晚上十一時，終於把那份加急的文件完成，並發送給客戶。

自小，父母的教導讓我明白「承諾」是一樣很重要的事。若我對別人做出了承諾，那我就一定要堅守承諾，並完成它。我認為「堅守承諾」的背後是一個帶有中國文化色彩的字 ——「信」。我和父母都受這一個字的影響，別人信任你，所以才把工作、事情交給你，我們做事要有責任心，不能辜負別人對你的信任、期望。一旦你沒有達到你所承諾的，那你的誠信就會受損，別人下次也不會再信任你。一次的不守信，需要千百次的守信才能換回別人的信心。而「信」並不只在於我們和別人的人際關係，同時也代表我們對自己行為的規管，「言出必行」自己說出的話語必須實行，否則就成了謊言，既不能取信於別人，更不能取信於自己。滿口謊言、隨意作出承諾的人，我們不喜歡，那我們也不要成為這樣的人。我們既是中華兒女，那就要有應有的價值觀，「信」就是其中一個，而「信」的具體表現之一就是「堅守承諾」。

重遊舊地有感

6C 林思敏

那棵檸檬樹經歷多年來的風吹雨打，如今依然屹立不倒，但它的主人卻早已離去了。今年暑假我難得不用再上補習班，而且爸媽也想去外地遊玩，所以便帶我回老家一趟。原本以為過了五年的時間，這裏的東西都會改變，沒想到它竟然和之前一樣，但對我來說最重要的人已不在了。

小時候回老家，外婆必定會帶我到她家附近的甜品店吃我最愛的甜點，雖然媽媽總是說吃太多甜的食物很不健康而且會蛀牙，但是由於外婆太疼愛我，所以每次都用陪我到遊樂場玩耍藉口，偷偷帶我到甜品店吃糖水。但今次回來外婆已不在了，所以我只能獨自前往甜品店。沿途的風景依舊優美，太陽打在牆上令壁畫中的人物更為生動活潑。旁邊路人都三五成群的走着，而我失去外婆的陪伴，只能帶上耳機播放音樂，試圖掩蓋這份孤單。

到了甜品店，我坐在熟悉的兩人座位點了最愛的芒果糯米糍。老闆娘突然問道：「這幾年都不見你和外婆來吃甜品，你們搬家了嗎？」我回道：「不是，因為外婆離世了而我也要留在香港讀書所以很少回來。」說完之後我的甜點也到了，但有兩個糯米糍，我該先吃哪個呢？這令我想起小時候外婆都會先嚐嚐哪個較甜，之後就給我較甜的那個。外婆事事都為我着想，但我卻沒有長時間陪伴她，也沒有在她離世那天回來陪她走最後一程。想起我的所作所為，後悔和愧疚的淚水不禁從臉上流下來。

吃過甜點後，我沿著沙灘旁邊的路走回家，夕陽映照在平靜的水面，彷彿點輟著一幅畫。看到一些父母正和孩子在沙灘上玩耍，有的在玩沙灘排球，有的在堆沙，有的在玩

水，場面十分溫馨。五年前的我也跟這些孩子一樣幸福，和外婆一起坐在沙灘上欣賞日落的壯麗景色，看著太陽從海邊的盡頭漸漸落下。可惜現在我只能孤獨地站在這裡拍照，那些家庭的喧鬧聲和我形成強烈的對比。我失去了外婆的笑聲，失去了外婆的陪伴，更失去了我最愛的外婆。

我帶著悲傷離開沙灘，往回家的路繼續進發。當我回到家門前的一片土地的時候，本以為只是一片荒土而已，因為根本不會有人願意打理。但是沒想到五年前我和外婆一起種植的檸檬木竟然還在，不但沒有因缺水而枯死，而且還由小樹苗長成健壯大樹。我很好奇為什麼會這樣，於是便問姨媽，她說是這棵樹是外婆的支柱，因為它對外婆的意義重大，而且外婆臨終前也吩咐要替她好好耕種樹苗。我凝望着這棵檸檬樹，想起以前和外婆說好的事。由於我選擇留在香港讀書，所以少了很多時間和外婆相處，而外婆也常常掛念我，於是我就提議種植一棵樹，當外婆想念我時就當作我是那棵樹，一直陪在她身邊。到現在我才知道原來她一直那麼在意我，但我之前就算有空也沒有打電話給她問好，甚至直到她離世時也沒有在她身邊照顧她，枉費了她以前對我的關心。現在後悔也來不及了，只剩下回憶和一棵檸檬樹，我愧對外婆，辜負了她。這次回來，發現很多事物也沒有改變，唯一改變了的是對我來說最重要的外婆離開了。

經過這件事，我才明白到一心是我的知己，是真正了解我的人。

6C 馬可慧

一曲罷，人們紛紛散走，瞬間又留下了空蕩蕩的戲園，還有我空蕩蕩的心。我雙眼無神地望向那個我憧憬的舞台，想起了以往常唱的：「終是黃粱一夢，悲兮、歎兮……」對未來的無限期盼在這天化為烏有，我彷彿被命運奪去了靈魂，卻無人知曉 —— 直到她走了過來。

教室內我輕輕甩動著水袖，任由圓潤的歌喉在空氣中顫動，聲線時斷時續，忽高忽低，盡力使唱腔悠揚委婉，刻畫人物細膩的情感。「向華你唱得真好！」、「你的實力一定能進中央戲劇學院的！」家寶和允行相繼說道，看著他們讚許的目光，心也不斷被鼓舞，想必正是他們一直以來的支持及陪伴，驅使我在京劇的道路上愈走愈遠。我望向一旁的一心，只見她給了個大姆指，並沒說什麼。

為了考進戲劇學院，我日以繼夜地練習自己的唱腔，家寶和允行常陪伴我一同訓練，我們互相鼓勵，而不懂京劇的一心只能在一旁，微笑地注視著我們的表演，在無言中看著台上的我們。

臨近戲劇學院招生，我卻發現嗓子變得沙啞、低沉。懷著忐忑不安的心情去醫院，卻迎來嗓子要休息幾個月，甚至幾年的惡耗。我知道這是戲劇演員在青春期必然經歷的一劫，因為處在變聲期，嗓音變低變啞，在唱戲時高音唱不上，更可能出現怪聲……這消息宛如晴天霹靂，把我對未來的憧憬通通扼殺，我沙啞的聲音如何通過聲樂考試？萬一恢復不了，以後如何唱戲？想到古時不少男藝人均因「倒倉」而被迫放棄唱戲的事業，我心頭一寒。我害怕，自己再唱不出悠揚的歌曲；我擔憂，自己再無資格走上戲

曲的舞台。

對臨近的聲樂考試的無限憂愁彷彿要把我吞蝕。朋友們聽到這消息後，紛紛前來問候。看著他們擔憂的神情，我不忍把自己的傷心附加在他們身上，我不忍他們與我承受相同的錐心之痛。於是我強忍淚水，緩慢地說出：「沒事！嗓子好不了就讀其他大學嘛！反正讀戲曲又不賺錢，我寧願學金融、工程這些前途好的專業。」我說了一個謊，因此慌張地不敢與他們對視。幸好，家寶及允行相信了。「你能想開真是太好了！我們還怕你振作不了。」他們笑了笑說。「既然你決心鑽研學業，那就由我們幫你完成戲曲夢吧。」他們又說，可這些安慰的話語卻化作一根根細刺針，刺痛著我的心臟。「我怎麼會放棄戲曲夢？」我心裡想著。為免他們發現我低落的心情，我只能強顏歡笑，說：「不多說了，我還要學習呢！學校見。」

他們走後，我孤身一人去戲園聽戲。想到一心方才一言不發的神情，想必她也認為我放棄了唱戲吧，心裡的遺憾與苦楚終究沒有人發現……看著台上演員們生動的表演，台下觀眾們的喝彩，才發現孤獨、沒人理解是如此痛苦。觀眾散去，我似具徒有軀殼的人，沒有靈魂。「我就知道你會來這兒。」耳邊傳來一心的聲音，看著她坐在旁邊，不禁疑惑她怎麼發現我在這兒，她不是以為我放下戲曲了嗎？她柔聲說道：「你不會……放棄追求了多年的戲曲夢。我認識的向華是個一直堅守理想的人，你表面上說放棄只是不想讓我們擔心吧？」我驚訝地望著她，心想她怎會知道我心裡的想法。自以為能強裝淡定，自以為能騙過所有人，唯獨一心，一向沉默的她一眼便看穿了我的小把戲，我所有的偽裝，知道我內心一直在痛苦中掙扎。她說：「在我面前盡情做自己，大膽地說出內心的想法。嗓子總會好

的，哪怕今年考得不好，還有明年，後年。你的夢想，我相信你一定會盡力達到它。」那天，一直囚禁在籠裡的心靈，像突然被人解開了枷鎖，那人的名字叫一心。

我從未想過平日沉默寡言的一心，對我是如此了解。平日裡結交的朋友，表面上互相陪伴、互相鼓勵，可他們了解也只是表面的我。我們談天論地，卻忽略彼此心靈之間的交談。殊不知，真正的知己並非時刻陪伴我，向你噓寒問暖的人，而是哪怕我不明說，也知道我內心想法的人。很感激我能遇上那人，她叫一心。

隱藏

斷斷續續的廣播聲傳入耳畔，卻像是被一層水霧隔開著，怎樣也聽不清。看了看袋中的助聽器，它靜靜地等待著主人使用它，但我總是無情地拋棄它在一旁。事實上，我在逃避著它，像只有和它保持距離，我才能隱藏這個令我自卑的秘密，不，是缺陷。

遠處一個步履蹣跚的老人向我走來，他手中拿著一張車票左右張望，直到走到我身旁的座位，才緩慢地將拐杖放在椅子旁。那老人坐下之時，我下意識地摸了摸自己的耳朵，眼神閃躲，生怕被人發現我隱藏在心底那個缺陷。但我無法逃避與人的接觸，四日交接之時，老人的眼眸成了深淵巨獸，彷彿要將我吞下去，我害怕被人撕開我用作保護自身的面具，擔心他會揭露我的秘密，令我成為他人眼中的異類。心跳不斷加快，但老人只是以微笑回報我那驚慌的樣子，我心中懸掛的大石頓時放下。

我開始觀察老人，他長褲下是一隻義肢，那金屬的塗層在日光下特別明顯，而椅子旁的枴杖又是那麼突出，大大方方地放在眾人視線範圍內。他不害怕被人嘲笑嗎？怎能如此大方地向人展現自己的缺陷，疑問化成墨水在我心底擴闊，我想不通老人面對自己的缺陷卻能保持坦蕩的理由。

「嘩！伯伯你是鋼鐵俠嗎？怎麼你的腿是鐵造的？」一名小男孩指著那老人的小腿興奮地說，而車廂內眾人的目光亦不約而同地落在老人身上。我手心不禁滲出冷汗，擔憂地看著老人。他要被人當成異類了嗎？只見老人慈祥地笑著說：「可不是嗎？我的腿是造的，比鋼鐵俠更厲害！」男孩隨即露出崇拜目光，而身旁的乘客也紛紛露出笑意，一切都是那麼自然和樂。

看著老人應對自如的態度，疑惑成了不斷漲氣的氣球，最終

在好奇心的刺激下爆破。「伯伯，你為何能坦然面對你的小腿？不瞞你說，我總是逃避著自己的缺陷。」老人聽罷，微笑著說：「我從未將它看作為瑕疵，無論我的小腿變成怎樣，它都是我的一部份，從來沒有改變過。」聽著他的話，我依然不能夠理解，就算我把自己的缺陷看作為身體的一部份，接受它，那其他人呢？他們依然會將我看作為異類的，那是我絕不能接受的。

或是看我眉頭緊皺，沉默不語的樣子，老人緊接著說：「人們看見不同的事物，總是會投來好奇的疑惑，但那不代表其全部都是惡意的。就像剛才的小男孩，又或是你向我提出的問題一樣。既然世界並沒有惡意，我們又為何要以惡意眼光揣測他人？」他的話成了暮鼓晨鐘，將我從一直以來的疑惑中敲醒。是啊，我事先將他人營造成帶有攻擊性的壞人，不同樣是在施加惡意嗎？

各人都有不同的特別之處，不論是性別、年齡、膚色、外貌還是身材，沒有人是一樣的，亦沒有人是完美的。何謂正常？這些都是我們強加這些客觀事物身上的，這全取決於主觀的心。若我執意站在陰影下，所看到的也只會是黑暗，認為他人會視我為異類，從而討厭我弱聽的客觀事實；若我願意站在陽光下，所看到的便會是光明，認為他人的目光只是好奇，從而接納自己弱聽的事實。

看待事物的態度很重要，保持正確樂觀的態度，他人的目光便不會再摻雜那所謂的惡意。

但事實上，更重要的是將重心放在自己身上，他人的看法、目光是我們可以選擇去接受或忽視的。重要的是我們如何待自

6C 楊嘉琪

身，只有自己主動去擁抱自身的一切，接受自己，我們才能跳出世俗目光，活出自我。

那助聽器得以重見光明，廣播聲慢慢變得清晰，人們的交談聲、小孩的嬉笑聲亦漸漸被放大。我看向窗邊，陽光肆意地照在我臉上，這次，我不再需要隱藏。

心結

6C 楊嘉琪

天空被墨水染成烏黑一片，雨水像斷了線的珍珠不斷落下，雜亂地打在醫院的玻璃窗上。坐在爺爺的病房外，我的心只覺得被千斤大石壓著。看著醫生護士不斷出入病房以及長輩們低聲哭喊的畫面，令我更加害怕，深怕又有一個疼愛我的人會離世，從此亦遠離我而去。對於死亡的恐懼，一直是我內心深處不能輕易解開的心結。

醫護人員忙碌的景象不禁與回憶重疊，把我的心底裡最害怕的回憶勾起。那時患了胃癌的姑母面色灰暗地躺在病床上，整個人枯瘦得像秋天的落葉，一碰就碎，眼眸的光亦變得空洞。她離世前的樣子對年幼的我是一種衝擊，為何平日明艷動人，整日掛著笑容的姑母會變成這樣？是死亡讓她變成這陌生的樣子，是死亡奪去了她的生命，是死亡搶走了愛我的人。姑母離世後，我便一直陷入那對死亡的恐懼深淵，每次憶起姑母教我功課，與我玩樂談天的畫面，不但心中的悲痛加重，連帶著對死亡的害怕也會往上增添。姑母的離去並沒有教給我死亡的意義，反而成了藤蔓纏繞著我的內心，成了那內心深處的心結，種下對死亡恐懼的種子。

「嗶嗶嗶……」房間突然傳來那急切的警告聲，那刺耳的聲音是地獄的呼喚，宣揚著生命將要被死亡奪去。只見家人們一窩蜂跑入病房，而我也緊跟其後，醫生搶救一番後，輕輕地對我們說了一句：「病人已離世，死亡時間是……」我摸摸爺爺冰冷的手，豆大的眼淚便止不住地落下，淚水模糊了眼前的一切，看不清一切，但我內心卻深切地明白爺爺也被死亡奪走了生命，他，同樣永遠離我而去。

這一幕繼姑母離去後再次發生，而我依舊不能接受。

「為什麼？為什麼人要有死亡的一天？」我趴在奶奶旁邊失聲痛哭，只見她雖然眼泛淚光，卻溫柔地摸著我的頭，又緩慢地對著爺爺說：「謝謝你，一直以來帶給我們快樂，現在安心去吧。」看見奶奶的反應，內心疑惑便成了墨水在悲傷中擴散開去。「奶奶，為何人一定要死亡，你不害怕及痛恨死亡奪走了爺爺嗎？」我忍著淚水問奶奶。她卻溫柔地對我說：「傻孩子，死亡不就教會了我們生命的短暫，從而提醒我們珍惜一切嗎？」聽著她的話，內心的心結彷彿被解開些許，但依然緊緊纏繞著我。雖然死亡能教會我們珍惜的道理，但它的確奪走了我們愛的人啊！那刻在心中的痛苦是實實在在的，怎教我面對死亡？每當我想起姑母，或日後想起爺爺，那帶給我的便是他們離去的事實，這是鐵一般的事實啊！

或是看我沉默不言，奶奶彷彿明鏡般知道我內心最大的心結，接著她指著自己的心，說：「人有兩次死亡，一次是身體上的死亡，第二次便是被人遺忘的時刻，只要我們記著他們，他們便從未離去。」話語成了解開心結的良藥，讓我終於得以從心結中釋放，內心依舊傷痛，但心中不再被大石壓住，得以喘息。

沒錯，那些美好的回憶和我們愛的人從未消失，他們一直長存在我們心底裡，因此我們怎須害怕死亡，害怕離別呢？鮮花有凋零的一天，嫩葉也有枯黃的一天，那又如何？只要他們鮮艷過、燦爛過，而我們又能記得它們的身影便可。生命的短暫是明燈，提示著我們一切都並非必然，我們無法捉住時間，卻可以捉緊那一絲絲的思念和愛，在這短暫的人生裡，我們可以做的便是帶著那些深切的愛活在當下，珍惜一切。

我看向醫院的窗邊，傾盆大雨早已停止，夜幕如滾滾大浪襲來，為天空掛上黑紗。我帶著淚光看著天空，那無垠的夜空掛上閃耀的銀光，爺爺就在那兒守護著我吧。悲傷依然存在，但看著那夜空，心中一絲安穩。這次，我的心結也解開了。

溫度

冷風穿過枝椏，令樹葉沙沙作響。朔風直吹面龐，我和母親都不約而同地打了一個冷顫。「這天氣真令人受不了，冷冰冰的！一心，你一會兒看見祖父母也要熱情些，待人別總是那樣慢熱！」聽著母親的話，我只是感到失落，我總是未能掌握好與人相處的溫度，不，是未能達到大家預期的態度，我原以為那才是「最好的溫度」，其實不然。

「一心！祖母太想念你了！快來坐！」一踏入屋子，總會聽見祖母那爽朗的笑聲和熱烈的招待，她就像太陽花，永遠朝著驕陽，向人散發著熱情。祖父則截然相反，他總是像木頭般，靜靜地做著自己的事，別人不來打擾他，他也不會主動接觸他人，即使是寶貝孫女來了，他也只是默默地笑著，不會主動加入聊天。二人的性格天與地，就像火與冰，卻也能和諧共處。若是按眾人的標準，我理應更喜歡與外向的祖母交流，但奇怪的是，我從沒有偏好想與其中一人相處的感受，二人帶給我的情感都是令我溫暖的。這令我感到奇怪，但我以為這只是特例，我依然認為熱切的態度才會得到別人喜愛。

這個看法很快就被清楚認識了，只見下午時分，總有源源不絕的鄰里，好友來找祖母閒話家常，那別提多熱鬧了。而祖父只是微笑打招呼後便專注於看報，靜靜的畫面與祖母那熱鬧的場景截然不同。在祖父身上，我彷彿看到自己的影子，總是在人群中格格不入。我不由自主的歎氣聲被祖父聽見，只見他放下報章說：「有甚麼煩惱嗎？」「祖父你不渴望成為外向熱情的人嗎？那樣大家都會喜歡與你相處時的輕鬆氛圍呀，不像內向的人，人們大多喜愛更熱切的人。」我將心中所想全盤托出，而祖父則溫柔地說：「選擇適合自己的方式才是最重要的，人與人的聯繫是用心感受的，只要真誠對待別人，無論何種性格都能得到喜愛的。」

6C 楊嘉琪

祖父的話如同涼風勾起我的思緒，還記得那時鄰居張伯伯來家中，爺爺並不像祖母般熱情急忙地招待著，只是默默拿出張伯伯喜愛的字帖，二人一邊欣賞一邊說話，也是一片和樂的氣氛。當時我還不解，現在我才明白原來築起溝通橋樑的並不是特定的相處的溫度，而是溫度中的真誠，當中的情感才是最重要可貴，亦最值得我去追求的。

如今再想，我才發現人們追求外向，喜愛熱情，當中的本質都脫離不了最深入的東西，那是人們真誠的情感。只是熱切待人的溫度更容易將這種情感顯露於人前，而慢熱內向則需要更多時間去發掘這種情感。所以說，最重要的還是選擇適合自己的溫度，帶著內心的真誠和友善與人相處才是最好的相處之道。否則為了成為他人眼中「熱情」的人，從而刻意偽裝，反而會把當中的真誠丟棄掉，因為從一開始，別人所接觸的便不是原本的「你」。

這時我才明白為何祖父母天差地別的性格帶給我的感受都是一樣溫暖的，不會因為祖父沒有祖母待我般熱情便有所減弱。從他們與我相處所感受到的，是同樣對孫女的愛，可以從祖母熱切的歡迎感受到，亦可以從祖父默默的關心中體會到，二者帶給我的溫暖皆一樣。

原來，沒有「最好的溫度」，最好的，是溫度當中蘊含的真切和愛。帶有情感的溫度才是最適合每人的溫度。

我為父親感到自豪

6C 楊嘉琪

「女兒，我明天要畢業了，你會來支持我吧？」「當然！」聽見我肯定的回應後，父親頓時掛上笑容，並繼續專心致志地整理著那件他期待已久的畢業袍。看著父親的笑臉，我心中的自豪感亦油然而生。而父親這句話亦勾起我的思緒，把我帶到過去的回憶當中。

「女兒，我打算修讀大學的電影系，你會支持我嗎？」「甚麼？不可能！」面對父親突然的問句，我不敢置信地回應道。只見父親表情失落，沉默不語。我這才知道父親並非開玩笑，而是真的希望繼續進修。我雖然知道修讀電影一直是父親的夢想，只是因為祖父母的反對，父親才輟學並進入社會工作，幫補家計。但想到父親年屆退休之時才進入大學，必然惹來許多非議。「必然是他的女兒無用，他才要靠自己修讀大學！」「真是愚蠢，不享受退休生活，而是選擇讀書，可笑！」這些聲音在我腦海中不斷浮現，想到外界對我和父親的議論，我堅決地表達了自己的反對，甚至對父親的決定感到羞恥，認為父親的想法異想天開，不切實際。

儘管沒有得到女兒的支持，父親依然選擇了堅持自己的想法，不久後，我便常常見到父親在家中書桌前複習著。看著父親的努力，我不但沒有為其感到自豪，並為他送上支持，反而暗自希望父親能夠半途而廢，免我受到那些外界的議論。我一直抱持著這看法，直到那次朋友的提醒，才令我驚覺自己的想法多麼可笑。

偶然一次閒聊中，朋友向我提及她選擇辭職創業，開一間甜品店去實現她的夢想。而對於朋友的決定，我隨即送上祝福。「感謝你！你父親得到你的支持後想必也充滿動力吧！」她的

話成了尖刺，頓時插進我的內心，我這才發現自己對父親多麼殘忍。對於二人追逐夢想的行為，我竟然有截然不同的反應。我嘗試尋找這舉動的根源，後來我才知道，我受困於世俗眼光之中，令自己的思想變得極為狹窄。

對於年青人追夢，我們總是讚賞的，認為那是熱血、青春的，鼓勵他為自己開拓新的人生道路；但對於中年人，甚至老年人追夢，我們總是苛刻的，認為那是愚蠢、不切實際的，反對他為自己的人生下「錯誤」決定。有這樣的刻板印象並非沒有理由的，這些想法源自於對安穩的追求。因為年青人有更多的時間，故此他們有更多時間資本去闖蕩，而中年人、老年人則不可以，他們要肩負起「成年人」的責任，力求有安穩的生活，像是擁有高薪厚職，名利聲望才是成年人應有的生活。但擁有這些真的代表與成功劃上等號嗎？並不。若我們將自己受制於世俗眼光之中，將自己的人生交付予他人的標準下，那我們不是在為自己而活，而是他人眼光下的扯線木偶。

這些觀念不但扭曲了我們對自身的規限，更影響了我們對他人的評價，繼而再深化這些刻板印象。想到父親能夠跳出框條，不受困於世俗目光，勇敢追夢時，卻得不到女兒的支持，甚至換來的是質疑，我才發現自己想法的局限。

事實上，這些框條從沒存在過，是我們強加在自己和他人身上的。只有我們真正意識到這點，才能為自己自豪，為他人自豪。

朋友的話令我當頭棒喝，對父親的決定亦不再存有質疑，取而代之的反而是自豪感。看著父親的笑臉，我知道了世俗框

條不再重要，重要的，是我們的決定。



微笑以對

5A 王勤如

人生在世，我們總會遇到不同的人，碰見不同的事物，或悲或喜。孩提時代，父母總會把「笑」這個字掛在嘴邊，高興時要歡笑，拍照時要微笑，就連在哭泣過後也要揚起一張笑臉為這段鬧劇畫上句號。那時的我不明白父母用意，只好機械地抽起嘴角的肌肉，以營造一張「笑臉」。直到長大以後，我才明瞭，「微笑」不僅是一個表情，更代表着我們在面對各種處境的勇氣。

遇到難關時，我們要微笑。打從牙牙學語開始，人生就注定不是平坦的道路。學習是艱深的題目，公開考試尋重的壓力使得我們愁眉深鎖，浮游在這無涯學海之中，彷彿一不小心便會被驚濤海浪所吞噬。步入社會，面對的難關、挫折並沒有隨時間消減，反倒像滾雪球般越滾越大。生活上各種不如人意，世間功名利祿漸漸把我們壓到。曾下定決心咬緊，拼命地朝着金字塔頂端向上爬，卻驚覺那塔猶是咫尺千里。然而，面對人生道路上的各種挑戰、難關我們更應脫下那煩憂的嘴臉，微笑以對。微笑着將所有挫折充當成長的養分，灌溉路上一草一木，栽種出獨一無二的風景；微笑着衝破難題，一步步走向屬於自己的未來；微笑着找到克服難關的勇氣。

人生就像一趟電車旅程，有人上車亦有人會下車，有人歡聚同時亦有人分離，在相遇與離別之間，我們又該如何自處？世間萬物都有其自然定律，也許匆匆而過，也許駐足長留，但總究沒有人能伴我們走畢全程。每個人的出現都有其意義，他們會充當人生導師為我們指引路向，也會讓我們學懂待人處事。面對生離死別時，我們不必感傷，更應微笑以對。即使有分別的一天，但他們卻沒有真正地

離開，而是換了一種方式在我們心中永存，編寫佔據了我們生命中寶貴的一頁。我們要微笑，感激他們的出現、教導，豐富了我們的生活。我們要微笑着，找到「說再見」的勇氣。

人生中最真摯的笑容，應要留給自己。在這花花世界，我們都懂得要善待他人，即使面對陌生人，我們都會禮貌的微笑點頭。然而回到家中，除下那張面具後，卻藏一張冰冷的臉。看着鏡子，驀然發現我們早已忘卻自己微笑的樣子。對着鏡中的那人，我們更應微笑。或許我們並不完美，或許我們充滿缺陷，但每天我們都在努力地奮鬥着，希望能為家人改善生活、令身邊好友歡笑、讓自己不斷進步。我們要微笑，讚賞自己付出的努力；我們要微笑，為今天的自己打氣；我們要微笑，找到欣賞自己的勇氣。

我終於明白，微笑不僅是一個表情，而是由心而發的歡喜。

《我在日常之中找到快樂》

5B 陳立德

人們害怕無聊，厭惡無聊，因此人們總會到處給自己找樂子。小時候我們會惡作劇，玩玩具；長大後我們會玩手機，去旅遊。這些都是為了找到快樂。但現今社會競爭力大，小孩子都需每天學習，為考到一間好大學而努力，更何況大人呢？據統計：香港這個繁榮的城市被認為是最不快樂的城市。因此，現今人們認為難以在繁忙的生活中找到樂趣。但真的是這樣嗎？我卻不這樣認為。

人們往往認為去郊遊，開派對等活動才能找到樂趣，但他們往往忽視了一種最容易找到快樂的方法——在日常之中找快樂。每次當我晚上補完習回到家中，感到壓力沉重，心情鬱悶時，我都會站在窗邊，看着香港夜晚的街道，家附近的山岳，吹着涼風，聽着夜晚獨有的寧靜，回想着日常生活中的點點滴滴，心中的鬱悶一掃而空，取而代之的是準備迎接明天的雀躍心情。人們總是渴望着去旅遊，看新的風景，體驗新的事物，接觸不同的人，卻忽略了日常中隨處可見的景色、人物、事物，就像鄉村的農民渴望城市的繁榮，城市的職員亦渴望着鄉村的寧靜。人們往往嚮往着窗外的海闊天空，卻忽視身邊的一切。所以，多留意你身邊的事物，或許你會有意想不到的收穫。

我喜歡我的日常，我喜歡晚上回家一邊和父母吃飯，一邊和他們看電視時的溫馨；我喜歡一邊和好友吃飯一邊和他們聊今天生活中的點滴，我喜歡和同學一起探討題目，我喜歡和同學、父母分享成績進步的喜悅……這些都是微不足道的小事，但卻能令我確實地感受到喜悅，我享受着這一切。當然，我也渴望着能夠去到其他國家旅遊，體驗新鮮的事物。但我卻不會因自己不能去旅遊而感到失落傷心，

只會感到有點可惜，因為我能在日常中找到快樂。

總言而之，我認為現今的人們並非找不到快樂，而是他們忽視日常生活中隨時可見的快樂，沒有去細心體會自己的日常，不能夠做到活在當下。若果能多留意身邊的事物，或許就能從日常中發掘到不少快樂。嚮往窗外的海闊天空並沒有錯，每個人都會期盼着能夠接觸新事物，但卻不要因為窗外的廣闊而忽視了日常中的快樂，否則便得不償失了。忙碌的生活或許會使我們難以去遠方旅行，但卻不會阻礙我們在日常中找到樂趣。

談敵人

5C 楊幸悠

說起敵人，你會想起甚麼呢？你憎恨的人？能力比你高的人？還是你身邊的好友？但我認為敵人不一定要是一個活生生的人，可以是一些事物、自身條件限制、甚至是不足，我們很習慣將一些阻礙自己成功的人、事當成敵人，但敵人是否真的這麼差呢？我認為不一定。

敵人可以推動自身去進步，成為你的動力、榜樣，時刻讓你反省自身不足。在清末時期，中國被迫簽下很多不平等條約，當時與中國簽下條約的西方國家無疑是中國的敵人，不停欺壓，但中國的軍事力量不足以對抗，只能夠任由對方繼續這些行為。可是，中國的官員後來發現了西方比自己國家強的地方就是船堅炮利，於是開始仿效西方國家，嘗試引入及製造西方人的武器等，人稱「洋務運動」，先不論最後成與敗，但中國的確是因為這個大敵認清自身不足，有一定程度上的進步。又以林丹及李宗偉兩個羽毛球傳奇選手為例，二人是賽場上的勁敵，對方的存在提醒了自己並非完美，二人堅持刻苦的訓練，希望能得到更好的成績，難道兩位羽毛球選手的例子不是證明了敵人能夠成為你前進的動力、使你有所成長嗎？

只要突破到自己的敵人，就能夠到達理想中的柳暗花明之處，學會面對的人就能克服困難。龍懷騫自小就因疾病看不見光明，於他而言，生理上的不足便是他的大敵。但他赴美留學之後，成功以毅力戰勝了他的敵人，雖然他看不見，向他付出比常人更多的努力，最終以滿分的考試成績戰勝「看不見」這個敵人。曾芷君，視聽皆有障礙，但這些敵人使她勇於面對困難，別人用一小時溫習的東西，他用四、五小時反覆誦讀，最終在香港的文憑試取得三科

五星星的佳績。雖然克服、面對及突破的確很困難，但突破了，你就能散發自身耀眼的光芒。

但有些時候，敵人會使你一蹶不振，大受打擊。美國在九一一事件後，派軍隊攻打伊拉克復仇，結果久攻不下，反而令美國經濟根本性地動搖。這個「敵人」令美國國民怨聲載道，但其實這個敵人指的不單是伊拉克，而是美國被復仇心態侵吞的理智。不懂去控制心態才是自己最大的敵人，有人或會言，寬恕，與敵人共存是無稽之談，但事實上，有人做得到，而且與敵人共存令他自己和對方都相得益彰。梁羽生曾公開狠批金庸的作品，指他的文學造詣不入流，對仗句不合格律，但金庸沒有選擇與他糾纏，而是奮力學習對仗句，後來，金庸推出了下一部作品，文辭秀麗、對仗工整，金庸與梁羽生更互相學習，最終，兩位都成為了聞名的武俠小說家。由此可見，敵人不但推動你進步，更能讓你認清自己不足之處，只要懂得控制自己的心態及情緒，自然能令敵人成為你站在常人難以企及的高地、散發耀眼光芒的良伴。

總括而言，敵人不一定是會帶來壞處的，你也能從中獲益。「事不凝滯，理貴變通。」，很多時候，我們會落入思想盲點，認為的敵人一定是差的，但是敵還是友，其實是取決於心態的。只要以其他角度思考，不作無用的糾纏，相信最終成長的會是自己。光與暗，也許只在於心態轉換的一念之間，只要願意轉過身來，迎來的，自然是一抹和煦的陽光。例如美蘇的軍備競賽，蘇聯因為知道美國的彈道飛彈已完成，並因落後而心感不甘，其後再佈置好飛彈時向美國試射，美國沒有放任不管，並發射飛彈「回應」蘇聯，這番劍拔弩張的還以顏色差一點在頃刻間毀掉半個地球，但無可否認，蘇聯因為不甘落後才能以此

為推動力加快研發進程，在軍備上是很大的進步。由此可見，不甘於現狀可以推動進步，但若然有人認為不甘於現狀必定能使事態好轉，我則不敢苟同。

希望是成功之母

4A 趙顥瑤

「人生總要有希望、有目標才會成功」這句話隨處可見；「生命滿希望前路由我創」這是電視廣告的台詞；亦有人說「希望是成功之母」。眾人都認為希望的存在，能引領人繼續向前，邁向成功，看到希望的曙光，人便會繼續發奮圖強。對此，我十分贊同。

有希望，才能帶領眾人改變時局。就以上世紀黑人人權運動的發起人 馬丁路德金 為例，當時的普世價值觀認為黑人是低人一等的存在。作為黑人社區中長大的馬丁路德金不明白，並希望人人平等。他認為不論膚色、種族都應得到平等的對待，因此不滿於當時的社會狀況。他曾與身邊的人表明他的想法和打算，卻被認色只是無稽之談。但他心中希望的光仍未熄滅，只因他的心中仍然相信能爭取平權。後來他感動了其他人，其人權運動亦得到眾人的支持，最終成功為黑人爭取應有的人權。由此可見只要心存一絲希望，即使艱難，亦可改變時局，步向成功。

有希望，才會有動力堅持，成功亦因而指日可待。國父孫中山，他從外國留學回國，明白到中國現時的弱勢。而他主張仿效西方的民主制度，認為這樣才能令國家富強起來，因此大力推動改革運動。可惜天意弄人，他所組織的革命軍隊亦先後被通緝、被殺害，而他亦多次流亡海外。孫中山的一生先後發動了十多次的起義，卻未曾成功過。但他仍深信中國終有能擁有民主自由的一天，能強大起來，這就是他堅持的理由，他的理想，他的希望。果真，他於1912年的起義中取得了成功，那就是著名的「辛亥革命」。

有人說希望只是不切實際的空談與想像，對此我並不敢苟同。在萊特兄弟的出現之前，大家都認為人類絕不可能像天上的飛鳥般在空中翱翔，認為人類能在天上飛行根本不切實際，故此並沒有人願意踏出第一步的嘗試。直到萊特兄弟的出現，他們希望能像鳥兒般在天上自由自在地飛翔，更把人們口中的「不可能」付諸實行。期間曾被外人恥笑他們天方夜譚，但他們仍繼續努力研究，最終成功發明了飛機。在那之前又誰想過，人類可以在天上俯視大陸？由此可見，希望能引領成功，而其成與敗，只看重於你是否願意踏出第一步。

「試了才會成功，不試就怎樣也不會成功」，這句話眾人都耳熟能詳，而那推動人去「試」的力量，正是那希望被實現的「希望」。不論是馬丁路德金的黑人人權運動；孫中山的辛亥革命；抑或是萊特兄弟製造飛機，三者都經歷過被打擊、失敗、被恥笑。但不變的是他們心存希望，為心中的所想而努力和堅持。故此，人們說「希望是成功之母」亦不為過份。

我為旭日而奮鬥

4A 巫資聰

在黑暗降臨時，有些人不懼困難，立志去追逐光；有些人在追逐光的路上半途而廢；有些人則自甘墮落，臣服於黑暗中……

近日香港被困在迷霧中，天氣也十分「知趣」，烏雲密佈遮蓋了陽光，霧氣朦朧掩藏了山岳，可謂「日聲隱耀，山岳潛形」。這陰霾密佈的天空，連綿不斷的雲遮蓋了陽光，掩埋了希望。我耐不住，約上一心、一丁一同去登山看日出，興許有幸能遇上「天公做美」，目睹冉冉升起的旭日。一心卻說：「不必了，數日不放晴，明天應該也不回。」他的風涼話並沒有掃我們的興，我和一丁依原計劃出發了。

凌晨，凜冽的寒風無情地吹襲着那「追日之人」，寒風刺骨，單薄的大衣又如何抵擋？我們冷得直打哆嗦，牙齒不自覺地碰撞在一起，「拍子聲」此起彼伏。迎着寒風，我們艱難地踏步向前。「為了看日出，這點犧牲算得了什麼？」

向高峯更邁前一步，路途也越來越崎嶇。我們互相攙扶着，依仗登山仗，艱難地前行。山地就是一大磁鐵，企圖把我們牢牢地吸在地上，我們每踏出艱難的一步，都需要付出九牛二虎之力，掙脫地心的吸力，每步皆是如此。活動多了，身子也熱了，留下的是氣喘吁吁的喘氣聲。我們皆說：「為了看日出少少犧牲算得了什麼！」

離山頂更近了一步，但一丁終究是堅持不住了。他躺在一塊巨石上，上氣不接下氣地說：「不行了！我們還是放棄吧！我不行了！」「我們又怎能夠輕言放棄？」我追問道。「日出而已，沒什麼大不了。」看見他癱坐在地上，如同一灘爛泥。我說：「你休息一下就下山吧，我將繼續前行。」

失去了同伴的攙扶，登山杖成為我唯一的依靠，跨過巨石，穿過森林，越過山峯，泥濘上的腳印是我奮鬥的腳步，額頭上的汗水是我奮鬥的見證，氣喘聲更是對我奮鬥過程讚賞的掌聲！終於，我踏上了山頂，陽光也湊巧劃破夜空，千絲萬縷的金光照耀在穹蒼之下，我終於目睹冉冉升起的旭日為灰暗的香港換上一件光芒的新衣。陽光浮動在海面上，如同閃爍的金子照耀大地，如同金黃的稻田佔據在天空中，又如同淡黃的畫滿回金碧輝煌。我長嘆道：「這才是我愛的世界，為此，犧牲又算得上是什麼？」

也許，每個人都盼望光，希望陽光能劃破雲層，照耀自己的生活，但肯為此堅持、奮鬥的又有多少呢？我厭惡死氣沉沉、灰暗的香港，這地方應充滿光芒，在陽光破曉的那一刻，是多麼美啊！陽光普照，色彩繽紛的世界才是我夢中的世界，而非陰霾密佈，所有事物都被鋪上灰色的面紗。所以我奮鬥，我攀登，為那一眼的風光，所有的付出都是值得的，我慶幸自己堅持奮鬥，而非像一心、一丁般，放棄追隨自己的理想世界。

現實社會亦是如此，小人當道就如同那掩蓋陽光的雲，他們以權謀私，卻令社會帶去了希望，失去了光。這個社會需要希望，需要光，但卻有大多數人放棄了追逐光明，自甘墮落。我們的桃花源在哪兒？在我們的心裏，只要我們願為此奮鬥，它終將會到來，如同那山頂上的光束。

我為旭日而奮鬥，亦為未見的桃花源而奮鬥。

我為青春而奮鬥

4B 梁宇茵

青春，是熾熱的，是滾燙的，亦是驚鴻一瞥的。青春是一片浩瀚的海，海中有驚濤駭浪，有深不見底的漩渦，我是那海上的航海家，在這片未知的海洋中航行着，我曾拼搏，曾奮鬥，曾一腔熱血。但浩瀚之大亦令我害怕過、猶豫過，迷惘過。那年夏天，我為青春而奮鬥過。

夏日蟬鳴，窗外枝繁葉茂，正值青春年華的我坐在窗邊，看着球場中揮灑着汗水的人們，他們臉上帶着耀眼的笑容，汗水在光輝的照耀下閃爍着，那是他們正在享受青春的光彩。坐於窗邊角落的我缺少了這種光，顯得暗淡無色，我在這個名為「青春」的路途上，迷失了。我按下收音機的播放鍵，聽着當中討論的議題，主持們在討論青春。對話內容中有一句擊入我心：「誰的青春不迷惘？」我恍然一悟，「對啊，誰的青春沒有迷惘過呢？」青春本就是不被定義的，迷惘沒有錯，我們只需於迷茫中尋找出口，哪怕只有一個光點，我們都應去追逐，這個盛夏，我向青春這場追逐戰邁起了腳步，向青春發起挑戰宣言，在不為人知的角落興起。

我踏出腳步，為我之前不了了之的態度，安逸躺平的心態，沒有任何行動這個行為負上責任，為自己錯失的時間致歉，對青春立下誓言，不求轟烈，不求張揚，亦不求奪目，但求不負韶華，不懼歲月，不忘初心。只要心中有夢，便附上行動。

臉龐上褪去迷惘，換上堅定的目光。不再低頭，抬眼向前看，我不再頹廢。我重拾鬥志，重回那個揮灑過無數汗水的運動場。我不再懶惰，我的汗水也開始揮灑着，每日繁複的練習為我帶來疲憊，我產生過放棄的念頭。我堅持了下去，因為在辛苦之中我亦享受着。練習雖苦，但為我打氣的同伴，聽我傾

訴的教練，以及一點點慢慢向上進步的成績，是我苦中的一點甜。我在運動場上跌跌撞撞，傷痕累累，但前路仍有人在終點等我，我便不能停下腳步。我留下的汗水在運動場上的燈光下微微閃動，不及陽光下的那般耀眼，但卻足以令我展露笑顏，這是屬於我的光芒，我的青春留下了痕跡，微弱的光點是我為青春而奮鬥的證據，寄托着我的熱愛及努力。

在青春這個浩瀚的海洋中迷失並不可怕，因為前路仍有光，只要向着光的方向航行，便會有出路。誰的青春不迷惘？在迷惘的路途中把握那一絲出現過的光線，就有找到出口的希望，而機會要靠自己把握。在青春的路途中，我們也許會遇到許多艱難阻險，很多失敗打擊，請不要失去希望，為自己加添一份奮鬥抗爭的勇氣，為自己一份追逐成功的自信，守護自己那顆堅定的心，不被外界影響。我於迷惘中逃脫，找到屬於自己的閃光點，也許平凡簡單，但我沒有辜負我的青春。

青春是倉猝的，失去不復返。我要的青春雖平凡簡單，平凡並不代表平庸，我們可以過着平凡的人生，但不能成為一個平庸的人，沒有志氣理想；簡單不代表單調，我們過着簡單的生活，灑脫自在，但不能失去生活中的各種精彩。我們應以理想為帆，不懼遠航，用我們的奮鬥和夢想揚起青春的船帆，這次航行不懼失敗，不怕流淚，不說後悔。迷惘亦不怕，只要心中有光，與夢想同行，便能將霧霾驅散。自古英雄多磨難。驀然回首，崎嶇坎坷；昂首闊步，永不言棄。

隱藏

4B 梁宇茵

生命如同一個空房子，親情是那空虛的房間中的一盞暖燈。橘黃色的燈光，讓我們感到人世的溫暖，它讓我們在風雨襲來時少了一分畏懼，它讓我們在這個漂泊的塵世間獲得一種安定感。

面對着爾虞我詐的當代社會，「隱藏」成了人們的必要技能。在學生時代，少女們與密友傾談心事。道說著她一次又一次的臉紅心跳，不料，隔日便街知巷聞，落得羞愧到無處哭泣的下場。從她帶上了面具，將內心的秘密永遠埋藏於心底。當剛踏入職場，懵懂無知的「白板」，高聲訴說着自己的不滿，私下談論上司。這些聲音被同事一一收入耳中，再轉交予上司。「白板」的工作體驗期就此結束，「白板」亦被畫上幾道筆跡，不再是無瑕的白色，在筆跡上再蓋上一個面具，使他的想法得以密封。在成長的路上，我們因不同的因素學會了隱藏自身，戴上面具去保護自己，我也不例外。

不知由何時起，我變得口不對心。這個性格很好地隱藏了我的情緒，卻總讓我感到孤獨悲傷。我總是拒絕親朋的邀約，拉着笑臉說自己工作忙碌，謝絕了他們的好意，但其實我只是在口是心非而已。想接受他們的邀請卻又害羞膽怯，到頭來只剩下自己內心空空的。受到傷害時，明明心如刀割般痛着，卻還是強顏歡笑。這種隱藏的性格令我越來越疏遠自己，不了解自己。「面具」雖然幫我解決了不少麻煩，但亦遮擋了我面具下哭花了的臉，令我無從得知自己已遍體鱗傷。

直至有一天，我與爺爺共進晚餐，我們說着兒時的回憶、最近的趣事、將來的憧憬，不禁大笑一番。突然，爺爺問我：「最近過得好嗎？」我露齒地回答他：「當然！」他卻靜了下來，

注視着我。我頓時慌張了，眼睛左顧右盼逃避着他的雙眸，目光對視之際我心底的秘密像是被看穿了，果然瞞不過他。他是在我於襁褓便一直陪伴着我的人，淚水在我的眼眶中打滾着，代替我訴說着心底的委屈。我們沒有言語，他只是擁抱着我，輕拍着我的背，我臉上的面具在這晚，被他身上的光，擊碎了。這晚，我雖然紅了眼睛，卻感到無比輕鬆。

「面具」是為了保護我們自己而存在的，千萬別因為它而忽略了自己真正的情緒。有爺爺的存在，我不懼迷失，即使迷路了，也有「家」這個指路燈引導我，家人往往比我們更了解自己，若果成了那迷途羔羊，試着向前看，說不定便找着路了。失落無助時，不妨依靠一下家人，他們永遠都是你強而有力的臂彎，家是你永遠的避風港。

「有人認為富足的物質條件有利孩子成長」

4C 羅兆鏗

富足的物質條件是指良好的住屋環境、能夠購買非必需品、甚至有專車接送等。但只有富足的物質條件並不足夠，孩子更需要的是親人的陪伴和磨練心志的機會。因此，我並不同意富足的物質條件有利孩子成長。

首先，有限的物質條件更能讓孩子發奮圖強。在有限的物質條件下，孩子更能親身體驗到生活的困難之處，令孩子可以更加努力讀書，改善自己的生活。例如中國富豪阿里巴巴的創辦人馬雲，他小時候家裡並不富裕，並不能提供富足的生活給他，但他正正以此為動力，自己一定要好好讀書以改善生活，所以他到了外國讀書，寄宿在別人的家庭。到他畢業後，拿著自己所有積蓄回到中國，憑住自己獨到的眼光，創立了阿里巴巴等著名公司。最終，馬雲成為了現今中國數一數二的富豪。由此可見，有限的物質條件更能讓孩子發奮圖強。

其次，有限的物質條件更能讓孩子擁有堅毅不屈的精神。富足的物質條件會令到孩子容易半途而廢，有限的物質條件，更能讓孩子鍛練自己，成為不容易放棄、堅持到底的人。例如在殘奧取得多面獎牌的運動員蘇樺偉，他從小在公共屋邨長大，他的媽媽在一次偶然的機會替他報名參加短跑比賽，並被教練看中，選入了港隊，身為殘疾人士的他卻不比普通人跑得慢，他的家人無條件地支持他，在家裡不夠錢時，連在學的弟弟亦要兼職幫補家計，讓他專心練跑，他看到家人的支持，亦更加努力，雖然多次想放棄，但亦咬緊牙關堅持下去。最終，蘇樺偉在有限的運動員生涯中，多次在殘奧取得獎牌，為港爭光，亦用獎金改善了生活。由此可見，有限的物質條件更能讓孩子擁有堅毅不屈的精神。

接著，有限的物質條件更能讓孩子有動力實現夢想。有限的物質條件下，孩子無法有太多慾望，更能專注自己的夢想。例如牛下女車神李慧詩，她從小在牛頭角下邨長大，夢想便是成為一名職業單車運動員，雖然她家裡條件有限，但她亦將此化為自己動力。家人將她送到體育學院訓練，而她亦十分努力，每星期練五至六天單車，從不要求家人為她購買昂貴的單車器材，在她的努力下，最終能夠成為職業單車運動員，並在奧運取得佳績，實現自己的夢想。由此可見，有限的物質條件更能讓孩子有動力實現夢想。

可是有人認為富足的物質條件更有利孩子成長，令他們在身心發展更具優勢。我不敢苟同，我認為在有限的物質環境下，更可以令孩子磨練他們的抗逆力，不易被打倒。例如我自己家境亦不富裕，但我在遇到難關時，亦不會輕易放棄，而是尋找解決辦法。

「山窮水盡疑無路，柳暗花明又一村」，即使在有限的物質條件，亦不能輕易放棄，人生有很多路，不一定要有富足的物質條件才有利孩子成長，只要遇到難題不要氣餒，他朝成就必定非凡。

希望是成功之母

3A 董偉達

有人說:希望是成功之母，你同意嗎？

古今中外，成功人物的例子數不勝數。於是，有人說：「希望是成功之母」，我同意這個說法，但不完全贊成。為什麼？我不做無法實現的夢，沒有可能性的事情，哪怕再有希望，最終也只會一事無成，陷入絕望。

然而，我之所以同意「希望是成功之母」，是因為希望能夠讓人從漆黑裏抓着那一絲曙光。這就有了一點可能性，有了可能就有希望；有了希望就有動力；有了動力就有行動；有了行動就能踏上正道，從而踏上成功之路。這才是真正的希望，不是虛無飄渺的幻想。

從多方面來說，例如身高、樣貌、體格，大家都知道先天基因遺傳佔了七成。上天決定了身高的上限，如果將希望放在身高能高過姚明，一個兩米三的前職業籃球員，那就是不切實際。除非你真的有這個條件，我絕對沒話可說，但是全世界能高過姚明的人兩隻手就數得清，你認為會是其中之一嗎？話說回來，還有三成機會不是嗎？假設將希望放在身高上不管高多少，總之有可能性，有機會，有希望。　你可以通過一系列的運動、飲食去鍛鍊自己去激發那三成的後天基因。舉例來說，美國有位職業籃球員——以賽亞．托馬斯，他的身高也有一米七八，其實他沒打籃球之前只有一米七，但他希望打籃球職業聯賽。他詢問了醫生，醫生說他身高最多只有一米七，他一開始很失望，幸好天無絕人之路，醫生告訴他：「這只是先天基因，你還有後天可能性。」托馬斯抓住了希望，並通過一系列科學性的運動訓練，最終打破限制長到了一米七八。希望是通過有可能性而發掘再行動，不是幻想出來的希望。

從音樂方面來說，有一個人希望成為一位作曲家，但是他不懂樂理，於是找老師去學習，可惜學了三分鐘就放棄了。原因是什麼？他說：「音樂好難，好多音符要背，樂譜又難看……」，在此人身上不難看出他不適合做音樂家，適合做幻想家。真正的作曲家哪怕失去聽覺也沒有放棄，想必大家已經猜到我要說的是誰了。沒錯他就是——貝多芬。大家都知貝多芬是一位殿堂級的音樂家，但有多少人知他其實失聰了？貝多芬年少成名，一生寫下無數金曲！就算失聰也沒有阻止他。其實在失聰之後，他曾一道陷入絕望，自己再聽不到鋼琴的聲音，又如何去作曲，如何去演奏呢？幸運的是，他有一班支持他的家人、友人、粉絲寫信鼓勵他。令他明白音樂需要他，有人需要他，令他燃起了希望，自己只不過聽不到鋼琴聲，在腦海裏幻想一台鋼琴出來，再投放現實中的鋼琴，於是彈奏時邊彈邊想，宛如進入無人之境，效果相對不錯。貝多芬決定從出江湖，首演第一場就拿下了無數人的掌聲，證明他成功了。希望就像天上的北斗七星只印着迷路的人方向，令他們走出困境。

或許有人認為希望是假的，失敗才是成功之母。希望是虛假的，虛構出來的，根本就是子虛烏有。對此，我不敢苟同，因為不管有沒有失敗，希望都應該存在。舉例來說，愛迪生為了發明燈泡嘗試了六千多種材料，進行了七千多次實驗。即是說他至少失敗了七千多次，這換成一般人早就放棄了，他自己也不知道會不會成功，但是他沒有放棄，就是因為他有可能性，有希望，他相信自己，這正引證了那句名言：「天才是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加上百分之一的靈感。」所以他終於能如願以償成功發明了電燈！希望是透過每一次的嘗試，一點點找到成功的方法，從只有一點的可能性去逐漸放大。希望是一種信念，建基於一點的可能性，去實驗，去行動這就是希望之光。

綜上所述，我們前往的目標誰也不曾見過的，前往的目標如一片灰濛的天空，這雖然讓人感到迷惘，但光是等待什麼，幻想什麼，不可能的事是完全改變不了的。所以在不知道發生什麼事的未來之中，懷着希望一步一步向前邁進，將一絲的可能變成必能發生的事情，這才是成功之路上的希望之光！



模仿與創新

3B 唐敏晴

「青出於藍勝於藍」這句話出自《勸學》，經常有人用此比喻為後人勝過前人。但其實無論在哪方面，無論是形容物件或者人物也好，總會發生「後來的比先來的好」這情況，而通常後來的只不過是模仿先來的，再加以改良和調整，又或者是添加了些許新意就遠遠勝過最開始的幾百倍，甚至幾千倍。

第一，一味的模仿只是一具空殼。即使外在非常相似，但內在是截然不同的，還有的根本無內在可言，這跟贋品又有什麼區別呢？在香港幾乎無人不知的飲料品牌——維他被內地的維他牛（同樣也是飲料品牌）模仿，連包裝都可以說是一模一樣的程度，奈何味道卻不盡人意，最後則被維他奶國際公司向其採取法律行動。齊白石說過：「學我者生，似我者死」單純的模仿只不過是在前人的老路上徘徊著，我們要做的是在其中加入自己的想法，衍生出那份真正的，獨屬於自己的那份靈魂。如果我們只顧著不斷複製前人的東西，社會則會停滯不前。因為無法創新也同時代表沒有進步，很快會被社會淘汰，被人們厭倦、遺忘。在此處我不得不引用一句托馬斯的名言：「要麼創新，要麼死亡。」蘋果手機的創辦就是促進電子產品業邁向更好未來的至關緊要的一步，為什麼我會這樣說？從古老的翻蓋手機演變成現今多功能的智能電話，蘋果公司都參考了各式各樣的產品。比如當時非常流行的數字多媒體播放器，還有像諾基亞一樣老舊的手機，而他們在其中改良，盡量把缺點清除，最終研發出第一代的蘋果手機，受到世人喜愛，但同時亦啟發了其他同行，研發出更多比蘋果便宜但功能一樣的智能手機。以上看來，創新能讓社會變好、進步，這點是毋庸置疑的。

第二，模仿並不等於抄襲，而是通過自身努力，不局限於傳統目光，透過觀察去達到創新。假設一個愛寫作的人只拘泥於最普通的作文類型，得不到改變，很快會因為過於沈悶而放棄。但如果多閱讀別人的文學作品，從中得到啟發，就會學習到更多。而我剛剛亦在段首說過，如果想要創新，就不能被困在名為傳統的條條框框裏。有時候創新會因應周遭的環境因素而變得艱難，如實行時間過久，可行性太低等等，在這樣的環境底下堅持自己想要創新的想法，則會引來別人奇異的目光。所以我認為，不在於別人的看法是實行創新的必備條件，而比爾蓋茨就是一個好例子，他不管世人的訝異，放棄哈佛學位，致力研發當時不熱門的電腦行業，創造出新的科技，成為世界首富。

第三，「模仿成功」這種情況只會出現在少數人身上，儘管成功了也只是短暫的。不論是不全面的模仿還是把別人的東西全都模仿了，最終的結局也只會步向失敗。中國在經歷了各種戰亂後，終於見識到西方的船堅炮利，並向其學習。奈何中國只偏重器物改革，沒有顧及其他方面，也因為對西方抱有成見，提出「師夷長技以制夷」這種言論，最後也是失敗了。但反觀日本——他們在古時仿照中國唐朝的政治制度，不同的是改良了，這導致日本從奴隸社會變成封建社會。日本又模仿歐美國家，實行明治維新，令這個小小的島國在亞洲中脫穎而出。

所謂「照葫蘆畫瓢」，即使拿了最好的葫蘆，也不過只是與別人毫無區別，因為沒有加入自己的想法，沒有點睛文筆。總括而言，在模仿中創新是很多成功案例的必經之路，我們要學會觀察和努力才能成功創新，同時也不能局限於傳統裏，必須加入新意和自己的想法。唯有在模仿中創新，才是讓社會進步的不二法門。

希望是成功之母

3B 唐敏晴

抱有希望是成功的第一步，你沒有對成功的渴望和希望，又怎會達到成功呢？

第一，歷史上那些成功人士都擁有一個共通點——他們都抱有希望，都懷揣着堅定的信念。宋代著名的文學家范仲淹大有作為，他所寫的岳陽樓機更可謂是無人不知。然而誰能想到，年少時期的他因為家境貧窮，導致生活並不如意，吃的都是稀飯，腌菜。但他卻毫無怨言，沒有因為環境艱苦而放棄自己的學業，反而他一邊深信着自己必定能夠成為想要成為的人，對自己的未來抱有希望，一邊繼續專心於自己的學業成績上，而這麼有志氣的他最後亦如願以償。由此可見，即使身處於不理想的環境下，只要心中懷有希望，他們就會化成動力，驅使你朝着理想前行，達到成功。

第二，希望和堅持都是成功的必需品。獲得諾貝爾生理學獎和醫學獎的巴雷尼在年幼時因病已成了殘疾，行動不便的他不僅沒有放棄，而是努力地通過體育鍛鍊去改變自己。康復後的他刻苦學習，考入維也納大學醫學院，為耳科神經學的研究作出許多貢獻。在實現目標的途中，我們必然會遇到挫折，從中感到氣餒的人就會失敗，因為他們並沒有堅持。如果巴雷尼在一開始就放棄鍛鍊的話，那今天的他就不會站在那諾貝爾頒獎台上。希望和堅持這兩項特質在成功路上都是缺一不可的，儘管過程不易但不放棄的人就會達到成功。

第三，成功過後如果自滿、放棄、不對將來還有希望，最後的結局都只有失敗，並不會獲得第二次的成功。胸懷

大志的項羽在取得反秦戰爭的勝利後，便驕傲起來，不再有征服天下的希望及理想，一心顧着衣錦還鄉，最後回到楚地，失去理想的他毫無疑問地在楚漢爭霸中敗給劉邦。過往成功的經驗會令人驕傲自滿，這是毋庸置疑的，但這樣往往的結局就是止步於此。想要獲到更多的成功的話，我們則要懷着謙虛、不自滿的心、學習更多，為下一次的成功鋪路。

社會上流傳着一句很多人都贊同的話——期望越大、失望越大，對此我並不認同。我認為這只不過是無用之人給自己的台階，像醫生還沒開始治療病人，就說他已經無藥可救。行動前就提前宣告放棄之意。贊同這句話的人普遍都覺得，不賦予希望就不會失望，不失望就不會失敗。但這其實是因為你早就在起跑線上棄權了。我覺得這句話只是那些沒有信心，覺得自己做不好並對事情沒有希望的人說出來的毒雞湯，是自我安慰。因害怕失望而不盡全力的人莫說成功，他們連邁步走向成功的勇氣也沒有。想要成功就要竭盡全力奮鬥，同時抱着希望堅持，這樣才會有成功的可能。

希望是成功之母，奈何只抱有希望是無法達到成功的，這跟紙上談兵沒有分別。諸位讀者，我們在抱有希望的同時亦要重視過程，在過程中對實行的目標努力堅持，且抱着堅定的、對事情的希望，不自滿，才會達到真正的成功。

希望是成功之母

3C 歐蔚珩

莎士比亞曾經說過：「黑夜無論怎樣漫長，白晝總會到來。」黑夜就跟人生中的失敗和挫折一樣是必經階段，只要抱有希望，定能迎來白晝。所謂希望，是指想要獲得成功的迫切心情，是指心中有所期盼、帶有某種相信自己一定會成功的意味。所以想要成功，首先要有堅信自己會成功的希望。

首先，對一切事物抱有希望，堅持不放棄才能獲得成功。音樂方面，著名的音樂家貝多芬因耳疾導致雙耳失聰，作爲音樂家最需要的就是靈敏的聽覺和絕對音感，兩者都是不可或缺的，可貝多芬偏偏卻失去了寶貴的聽力，但他並沒有怨天尤人，反而憑藉自己想要實現音樂夢的那股希望的力量，想盡辦法克服了困難，既然無法聽，那就靠感覺。最後他想到了用筷子插入鋼琴的發聲器中，以震動辨別音調，創作出著名的《第九交響曲》。可見只要你對想要堅持的事抱有希望，即便困難和障礙再多再大，仍然無阻你取得成功。

其次，心中一直存有希望，機會終會到來。運動方面，美國的劍擊運動員馬瑞爾．扎古尼斯一直視奧運為她的目標，希望能為國家爭光，卻在比賽前的選拔中落選，本以爲就此無緣登上奧運賽場，但其中一名隊員因傷退出，令她忽然地就取得了奧運的入場卷。一直以來盼望了許多次，希望有晉身奧運的機會，馬瑞爾當然不會就此放過這難能可貴的機會，最終她靠著長久以來的希望，過關斬將成功登上頒獎台，奪得美國女子擊劍的第一面金牌。這說明了倘若你心裏一直對自己和成功有希望，終有一天你能靠著這力量，將你所希望的變爲現實。

再者，希望是推動你一步步邁向成功的關鍵。演藝方面，世界知名的韓國男子團體防彈少年團就是一個好例子。防彈少年團從出道前開始就希望像其他有名的前輩一樣在舞臺上發光發熱、得到觀衆的認可，可是即使表演付出了再多的努力，收穫的卻只有觀衆的輕視和批評。但他們並沒有就此放棄，他們心中依然存有希望，相信他們能靠自己的努力向全世界證明，結果他們真的做到了。當時尚未成名的他們曾在節目中說到希望取得年度大賞的獎賞，雖然下一秒成員之間已經在自嘲「不要做夢」，但從那刻開始卻成爲了他們的唯一希望。三年後，他們希望成真，奪得年度大賞，但並沒有就此滿足，一個不切實際的希望成真了，那就來第二個大膽的希望。之後他們在不同的節目和訪談上大談自己的夢想，從以前只希望在國內擁有一定知名度，到希望入圍、甚至踏上美國告示牌音樂獎和格萊美音樂獎的表演舞臺及頒獎台，這些旁人眼中看爲白日夢的事，他們確實靠著對渴望得到世人認可的希望一一實現了，甚至踏上了聯合國和白宮等普通人無法踏足的「國際大舞臺」。這一個長達九年的歷程告訴我們，即使世界對你唾棄，你仍要對自己有希望，若果別人否定你，連你自己也不對取得成功有所期盼的話，那麼你只會不斷自暴自棄、自我否定，永遠不會成功。

相反地，科學方面，德國的化學家尤斯圖斯．馮．李比希就告訴了我們，是否抱有希望對於你的成敗有一定程度的影響。他曾經做了一個有關碘的實驗，他試著把海藻燒成灰，用熱水浸泡，再往裏面加入氯氣以提取裏面的碘，但他發現無論做幾次的結果都一樣，在剩餘的殘渣底部總會有一層啡色的液體沉澱著，而且有一陣刺鼻的臭味，不斷重複做實驗也是這樣的結果。很快他就果斷認爲這實驗不會有新發現的可能，便想，既然是因爲加入氯氣後產生的化學反應，那就乾脆標簽為氯化碘。

數年後，他偶爾看到一篇名爲《海藻中的新元素》的論文，屏著呼吸把整篇讀完後他後悔極了，原來論文的作者曾經做過一模一樣的實驗，也得到同樣的實驗結果，不一樣的是他沒有像李比希一般放棄繼續研究的希望，反而不斷研究這種液體和其他已發現的元素之間的差異，最後發現到這是一種未被發現的新元素，他便把這發現通知了巴黎科學院，而這元素就是現在所知的溴。可見當時如果李比希對研究持續抱有希望，一直研究下去的話，能有這發現的可能就是他了。

或許在我們既有的認知中，耳熟能詳的是「失敗乃成功之母」，不經歷過失敗就不會有成功，但我認爲，如果失敗後你沒有希望，想著自己注定失敗的話，根本不會成功。唐代著名的詩人李白曾經也有過迷茫、困惑的時候，但最終他停了下來，經過一番沉澱後，重新樹立了對前途的希望，並寫出《行路難》中「長風破浪會有時，直挂雲帆濟滄海。」這兩句詩，可見倘若當時的李白選擇繼續失意，不對前路抱有希望，可能就沒有今天這些鼓勵人心的詩詞，更可能無法名流千古。

希望，是路邊的街燈，照亮你的前路；是分叉路中的路標，指引你前行的方向；是黑暗中的一道光，引導你走向黎明。當你在失意、遇上挫折的時候，首先一定要有希望，有了希望，你就會有再嘗試的勇氣，有了再嘗試的勇氣，你就會有成功的可能。一旦沒有希望，你就很難取得成功。魯迅曾經說過：「希望是附麗於存在的，有存在，便有希望，有希望，便是光明。」所以緊記一點，要等到光明的到來，就一定要有希望。

繁忙時份的大街

3C 關曉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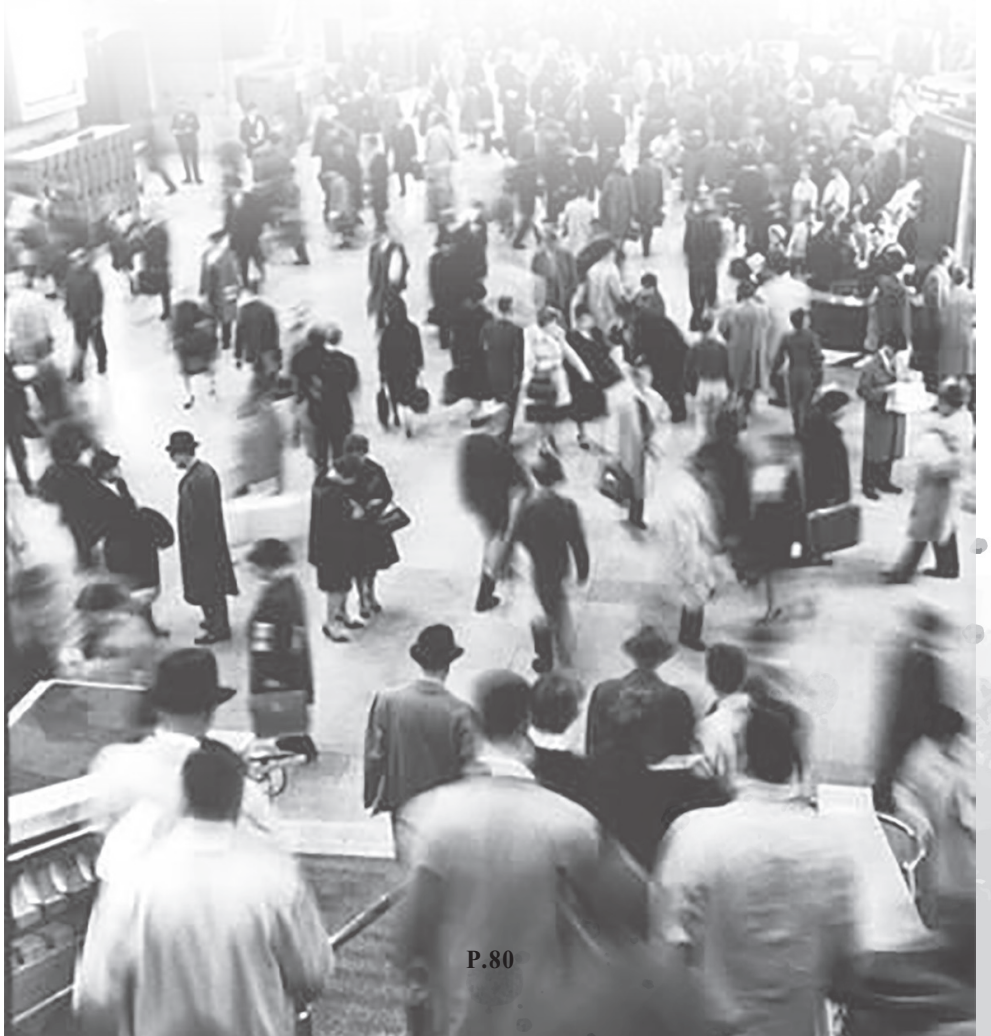
生活於忙碌的城市，滿眼都是匆匆的身影、繁忙的腳步。但只要我們稍稍駐足，就會發現這是一首動聽的交響樂曲，每個人都在賣力演奏。在此，我不得不說說其中一個巨大的「演奏廳」，香港最著名的街道——彌敦道。它是油尖旺區的骨幹道路，大街兩旁商鋪林立，衣食住行應有盡有。

晨曦初現，馬路上的車輛川流不息。而馬路旁的巴士站已排滿了候車的乘客，有穿戴整齊的，有一手拿着鏡子一邊化妝的，也有吃着麵包的。「熱水，熱水，麻煩讓讓！」搬貨工人邊推着手推車，一邊吆喝，而街上的行人像早已習慣似的閃到一旁。這時銀行附近馬路的紅綠燈亮了，人們像馬兒出閘般，以最快的速度奔過對面馬路。一個身材瘦小、滿頭白髮的老婆婆艱難地推着裝滿紙皮的手推車過馬路。突然，紙皮散落一地，但綠燈開始閃爍，婆婆慌張地撿拾地上的紙皮。紅燈亮起，但司機們都有默契地不開車，等待老婆婆把紙皮拾好。不過那麼多紙皮，短時間內又怎麼拾得完？幸好匆匆過完馬路的行人又走回路上，七手八腳地把紙皮拾回車上，把車推到路旁，再固定好紙皮，才繼續自己的行程。馬路又恢復繁忙，車輛載着勤奮的人們到達目的地。

艷陽高掛時，彌敦道的人流不會因高溫而減少，反而要和太陽來個比賽，看看誰的熱情更高漲。三五成羣的旅客拖着行李箱，由這家金飾店走到那間服裝店，再到化妝品店。餓了就到餐廳享受下午茶，才轉戰下個戰場。而熱情的店員也出來店鋪外招待客人。

夕陽西下，華燈初上，霓虹閃爍，與車輛的燈光互相輝映，照亮人們回家的路。商場的人羣絡繹不絕、摩肩接踵的，有來購物的，有剛下班、放學的，亦有派傳單的。這時，一個幼稚園模樣的小女孩接過單張，但她的母親卻大聲說：「這些無謂的東西拿來做甚麼？我們還要加快腳步去補習呢！」說罷就將傳單扔進垃圾桶。那個派傳單的年輕男子惋惜地望了垃圾桶一眼，無奈地搖了搖頭，又微笑着向路人遞上傳單。

雖然人們每天都過着同樣的生活，做着重複的工作，看上去完全沒意義，但這是我們對這個社會的愛和責任。只要我們肯努力做好自己的本分工作，一定會是最出色的演奏家！



比賽得獎背後

3C 林婧儀

在遼闊的比賽場地裏，寂靜無聲，隱隱約約的只能聽到「刷刷」的評分聲。這裏剛剛進行了一場少年書法比賽，每個人都在等着最終的結果。此刻坐在台下的我，腦海裏卻迴盪着比賽開始前爸爸說一定要拿獎這句話，這句話在腦中揮之不去，令我喘不過氣。我不明白爸爸以前那麼溫柔，可現在卻對我那麼嚴格，像是換了一個人。

小學三年級時，爸爸就像變了一個人，開始要求我學這學那，什麼都要做到最好。自從發現我對書法有天賦後，便立刻幫我報了書法班，對書法興致盎然的我非常開心。可是不到一個星期就發現自己對書法只是一時興起。在一次上完書法班後，坐在書枱前看着窗外玩耍的小伙伴，再看着自己面前一大堆的書法紙，我立即放棄練習，躺在床上偷懶。可恰巧這時爸爸進來了，看到我竟然躺在床上，頓時惱怒起來，直接將我從床上拉起，推着我到書枱前要我繼續練習，不滿的我撒潑打滾，伸手將練習紙掃落在地，爸爸看到此情況很平靜地直接走出房間。正當我沾沾自喜以為可以逃避練字的時候，卻看見爸爸拿着雞毛毯子走進來時，我才感覺到不對勁。當毯子打到身上的時候，才回過神發現眼淚不自覺地湧出眼眶，站在我身前的爸爸依舊是面不改色地說：「撿起來，繼續寫，自己選擇的，無論如何都要完成！」聽着他嚴厲的語氣，我才確定爸爸是真的生氣了。我哽咽着把地上的東西撿起來，一臉不情願地繼續寫，心裏卻想不明白，好像自從爺爺前幾天來了之後，一切都變了，為什麼爸爸媽媽都要我努力？

「評分已經結束……」主持人的聲音將我從記憶中拉出來，我晃了晃頭，希望將腦海的記憶晃走。緊張刺激的結果即將公佈，微微側頭一瞥，卻發現爸爸好像比我更坐立不安，不停地

在搓手。第三名不是我，第二名也不是我。聽到這裡，我對獲獎的機會感到渺茫，我不敢去看爸爸的眼神，怕從中看到失望。「第一名就是……」突然聽到自己的名字，我愣住了，爸爸拍拍我的肩膀，示意我要上台領獎。直到站在台上看着爸爸對我露出笑容，我才回過神來，鬆一口氣，一直以來的堅持和努力沒有讓他們失望。坐車回家的路上，為了這一次的比賽而日日夜夜不斷練字的我，感到疲倦。想小憩片刻便閉上了眼。可能是爸爸以為我睡着了，我能聽到身邊的人悄悄地說了一句：辛苦了！

我知道爸爸其實也在背後默默的為我做了很多。會親手為我煮喜歡的飯菜，會偷偷地買零食給我，會在我覺得獨自練字孤獨時，會坐在我身邊陪伴我，這些小細節我都留意到。昨天晚上練完字，爸爸還靜悄悄地來到我的房間，摸了摸我手上的繭子，悄悄地說了一句：「辛苦了！」接著輕手輕腳地走出房間。這一切都被因比賽睡不著的我聽得一清二楚。

「下車啦！」爸爸的聲音將我弄醒。回到家裏後，我看見爸爸把證書和獎牌拍了照便收藏好了。當我到廚房想喝水的時候，卻發現爸爸在站着打電話，直到手機裏傳來爺爺的聲音我才明瞭。我和爺爺只見過兩次，但我能感覺到爺爺並不喜歡我，還總是挑剔我什麼都做不好，小時候還會站在我面前對我說：「女孩子有什麼用，你要是個男孩子就好了。」這時當手機裏的爺爺明顯地想講出這句話時，爸爸立刻反駁道：「一心這一次可是全國少年書法比賽的冠軍！冠軍！」這幾句話裏能聽到爸爸以我為傲，而在這一刻我也終於明白爸爸為什麼要我這麼努力了。

瓊瑤說過：「父愛是一種默默無聞，寓於無形之中的一種感情，只有用心的人才會體會。」我明白到爸爸的嚴格和苦心，要求我不斷練字，這一切轉變只不過是他想向爺爺證明他的孫女是個很優秀的人，並不比男孩差。



繁忙時間的大街

3C 龍志敏

說到具有香港特色的大街，我想不少人的第一反應就會聯想到廟街。廟街位於九龍油尖旺區的油麻地一帶，與文明里及佐敦道相連，並擁有「香港平民夜總會」的美稱。除此之外，廟街又稱「男人街」，據說是因為廟街聚集的大多以男性為主。它最繁忙的時間在下午六點至七點，許多商鋪在這個時段開門營業。今天，我就來到了這具有香港特色的街道一探究竟。

我來到廟街的時間已是傍晚六時，映入眼簾的便是這具有代表性的廟街牌坊，兩根朱紅色的柱子立在兩旁，碧綠瓦片在頂部交疊，中間用金黃色在黑底牌子上寫了「廟街」二字，頗有中華氣息。在白天折疊起來的一個個小攤鋪也開始陸續架起來，為夜晚的「大生意」做準備。街口的大鬍子老闆偶爾會來銷售他的拿手好戲——糖炒栗子。剛好，他正推來了他的鐵皮車，往爐灶上放了口大鐵鍋，又往裏加了些沙子，倒入糖和栗子，賣力地翻炒著，等待他的老顧客。日落黃昏的時光流轉，色彩的晚霞映在了這特色大街，一個個小攤子，和在兩旁唐樓間懸掛的一排排國旗與區旗都染上了千萬浮金。這時大部分商店都準備收拾，鋼架與藍白膠布交錯，廟街車水馬龍的景象已經能看出來了，真是「麻雀雖小，五臟俱全」。廟街裏的商品應有盡有，看的人眼花繚亂。

到了晚上七點，人群也開始增多，從廟街牌坊往油麻地的方向一路走去，無數霓虹燈在黑幕中熠熠生輝，行人接踵而至，簡直要把整個街道擠滿！一路上嬉笑聲不斷，人情味不停。沿著水泥大道走到廟街的中段，往左邊一瞥，麻將館那五顏六色的招牌下有幾張墨綠雨棚，再往下就是

「榮記大排檔」的字樣，接著一張張木製圓桌和妃紅膠椅擺在路上，吃飯的人還不少，一眼望下去到處都坐著花花綠綠的調色板。一個濃眉大眼的中年男子，穿著短袖和白色的，沾了油漬的圍裙，正手忙腳亂地來回上菜。「一號桌的大閘蟹來了！」「三號桌啤酒一打！」點菜和談天聲貫徹耳膜，油煙味混著飯菜香。顧客們有的穿著西裝，有的穿了件素白背心，套了雙人字拖便聚到了一起。原來我想著街口的糖炒栗子車的人群已是極限，沒想到這大排檔才是更上一層樓。腦袋多到數不清！這裏的人雖大大咧咧，但這獨特的氣氛不就是香港的風土民情嗎？

不知不覺已走到街道末端，東逛一下西逛一下才發現時間飛逝，轉眼便到了八點半。突然看見一群皮膚白皙，碧眼金髮的外國人堆集在一間特產小攤鋪內。攤鋪內的鐵網架掛著好些衣服、扇子、小掛飾等，但都無一例外印著「我愛香港」的字樣。他們東張西望，似乎在糾結要購買什麼特產來紀念這次的廟街之旅。也是！廟街的商品雖價廉，但種類可一點也不少！其中一對情侶分別挑選了一藍一粉的印花短衫，在身上比劃了一下，互相嬉笑著便結了賬。金髮在閃爍的霓虹燈下顯得更為耀眼，他們向東走去，便消失在翻滾的浪潮中，廟街的魅力之大，令外國遊客也為之吸引。

廟街真是一個龍蛇混雜，惡霸橫行的地方嗎？不是，相反的這裏熱鬧繁華，川流不息。從街口的一袋糖炒栗子，到擁擠的大排檔，到慕名而來的外國遊客，哪一點不能表達廟街所承載的人情世故呢？「廟顯中國傳統文化，街現香港創新精神」，或許廟街會開始在人們的記憶中淡忘，但我深信此處的煙火氣息將永垂不朽。

有人說希望是成功之母，你同意嗎？

3C 吳銓鎰

有的人說「希望是成功之母」，我對此深感同意。希望是什麼？希望指的是人們美好的願望或理想；成功又是什麼？成功指的是通過有意識的行為，達到預期的結果。著名的哲學家羅素曾說道：「希望是堅韌的拐杖，實踐是旅行袋，攜帶它們，人就可以登上成功的萬丈高峰。」意思是人若想達到成功是離不開懷着希望和實踐的。由此可見，希望永遠是成功的基礎啊！

首先，希望是盼望的目標，有了目標，我們才明白自己來人世間一趟所追求的是什麼。只有不留餘力地追求，最終方可成功。在革命方面，國父孫中山深明在清政府管治下百姓活在水深火熱之中，他心中強烈希望能解除百姓的疾苦，拯救民族的危機，振興中華，並以此作為其奮鬥的目標。可是在這革命路上孫中山卻不是着一帆風順的，他經歷了不下十次的軍事起義的失敗，可他放棄了嗎？並沒有！他懷着希望，策劃了第十一次革命——辛亥革命，成功推翻清政府，建立共和。由此可見，希望讓我們有了盼望和奮鬥的目標，並讓我們不輕易言敗和放棄。

其次，希望能幫助我們越過成功路上的一切難關，是面對生活一點甜藥。在災難方面，二零零八年發生的汶川大地震不就是個很好的例子嗎？在下午時分，汶川發生了無情的八級大地震，震波一到蔓延至亞洲地區，如日本、香港、台灣等。首當其衝的汶川自然是難逃一場浩劫，境內一片頹垣敗瓦。可人們是靠什麼而成功求生的？我想是希望。希望就如人民手上唯一的武器去抵擋這張牙舞爪的惡魔。希望使他們不在災難面前輕易折腰，他們盡量安撫身邊親朋的情緒、努力逃離一些高樓和高山，並配合救援隊

的救援，最終人民和救援隊成功把數以十萬計的傷亡減至最少。由此可見即使面對殘酷的天災，人們仍能憑着希望去跨越各種難關！

再者，希望給予人們實踐行動的動機和勇氣。在運動方面，例子比比皆是，就如美國的游泳選手奧列西雅，她自小對游泳有極濃厚的興趣，每天堅持訓練四至五小時，並立志要代表國家參加大型國際賽事，可命運卻與她開了一個無法挽回的玩笑。她意外捲入一場車禍並從此失去了她的左手，這場突如其來的暴風雨讓他身心受損，游泳的速度也大大下降，何她放棄了嗎？並沒有，正因她心中懷着希望，仍希望能代表國家出賽，希望自己能振作，希望能一展自己從小的宏願而振作。希望給了她堅持的勇氣，此後她更加強了每天訓練的強度，最終成功兩次奪冠，並創下世界紀錄。由此可見，希望就像一座堅固的碼頭，讓所有在暴風雨或晴天行駛的孤帆得以停泊，給予他們在風雨中行駛的勇氣。所以希望能給予人們堅持下去的勇氣。

可是，又有人說希望是非常虛無和遠不可及的東西啊，又怎能使人成功呢？我絕不同意。魯迅曾在《故鄉》中提到「希望本無所謂有，也無所謂無。這就像地上的路，其實地上本沒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其實希望就如地上的路，空有希望不去實踐和奮鬥，這種希望是沒有意義的，也就是「無所謂有」：可是有了希望，又注重實踐加上披星戴月的奮鬥，就能令希望得成功。所以啊，有了希望還需要實踐才可以達至成功，要設立目標，付諸實行，否則希望便只是妄想，真的變成虛無和遙不可及了。

著名哲學家斯爾里曾言：「想要發芽，便要撒下希望的種子，而希望的種子只有撒在奮鬥的土地上才能發芽。」所以，我們要成功，就必須要抱持希望，並加以實踐。諸為讀者啊！務必將希望化成行動，這樣說不定一踏步紅海便分開了，沙漠可以開出江河，曠野有人預備道路呢！所以我認同「希望是成功的基礎」。



原來他的愛總是體現在小事上

3D 覃芝華

「我剛買了起司蛋糕，你快點吃吧，放太久就不好吃了。」他像突然想起了些甚麼似的又跟我說：「我只是隨手看見才買的罷了，不是特意買的，不要多想。」我實在是忍不住了，噗哧一聲就笑了出來，爸爸小麥色的臉頰慢慢浮現了一層可疑的淡粉色。這位就是我嘴硬心軟的爸爸。

「你明天不是要考試嗎！你為甚麼還在玩手機！」耳邊傳來爸爸的怒吼，瑟瑟發抖地收起我的手機，重新拿起那本根本沒看過幾頁的教科書。爸爸十分關心我的學業，每次快到考試的時候，那個催促我去唸書的樣子，簡直跟從地獄爬上來的撒旦沒甚麼兩樣！那緊閉得能夾死蒼蠅的眉間和嚴肅的神情，每次想起都叫人心底一寒！

「你這次考試考得不錯，這個起司蛋糕就當是獎勵你的，下次繼續努力。」當我正因為在考試考取了好成績而在活蹦亂跳時，吱呀一聲，爸爸拿着一個蛋糕盒回來了。我隨手拋下了我的成績表，跑到爸爸跟前迎接我的起司蛋糕。迅速洗好手後，我就迫不及待大快朵頤了起來。許是我的表情實太過幸福了，爸爸摸了摸我的頭頂，鼓勵似的說：「下次考得好再給你買！」我邊咬着叉子邊堅定地點點頭。管他監督我温習的時候有多像惡魔；會買起司蛋糕給我的人一定是天使！

「別說謊了！這間蛋糕店和我們家明明是反方向！」我和爸爸像幼兒園小孩玩鬧般你一句我一句吵着，「我像是會特意為了給你買蛋糕而繞路的人嗎？別開玩笑了！我……我……你快點吃完去做功課！」他賭氣似的走進房間，但蔓延到他耳朵的紅暈就已經出賣他了，他就是一個如此傲嬌又温柔的人。我把叉子上的起司蛋糕放進口裏，香甜且綿密的蛋糕瞬間包覆着我的舌頭，那份甜蜜甚至蔓延到我的心上。哎呀！今天的起司蛋糕怎麼格外的甜呀！

一身的肌肉、小麥色的皮膚、滿手的粗繭，我爸爸的樣子的確和温柔二字是八竿子也打不着的關係，但偏偏他就是這麼一個鐵漢柔情的人。他的温柔不明顯不張揚但卻能直達心裏。他的愛像風，不易被你察覺，但你回過頭來，會發現他其實一直在你身旁。或說他的愛像起司蛋糕，外表看似樸實無華，但一入口卻是翻天覆地的甜蜜。這，可能就是專屬於爸爸表達愛的方式。

自由的大自然

2C 張曉昀

「壓抑了這麼久，總該出來透透吧！」我的心裏最近反覆浮現這句話，卻一直因排山倒海的事情而沒能實現。這次我下定決心，毅然約上三五好友一起上山頂，放鬆心情。

我們一下車便感覺周圍的空氣與平時的截然不同，如果說都市裏的味道是滄桑，受盡摧殘的中年大叔，那這兒的就像從未見過世面，充滿童真的小朋友。我們往山上走，一陣微風吹過，熱情好客的大樹都在揮動雙手，擺動着笨拙的身體，正跟我們打招呼，熱烈歡迎我們呢！接着就是樹葉之間的碰撞，它們情緒高漲，掌聲響徹雲霄。

我們邁着沉重的腳步，緩緩地往上走，一路上閒聊着，我也感嘆自己的體力真是大不如前。寧靜的山中，只聽得見我們急速的喘氣聲和心跳聲。忽然同行的其中一人舉起手，指向樹葉虛掩處，忽隱忽現的海面，海面反射太陽光，使其變得波光粼粼，刺眼的亮光令我差點打不開雙眼，卻好像有種魔力吸走人們的視角。這時，一隻海鷗飛過，展開翅膀，自由自在地飛，我彷彿是一隻困在籠中的小鳥，用羨慕的目光望着那隻海鷗，渴望自己也能有逃脫的一天。

不知走了多久，我邁着搖擺晃晃的步伐，終於到了我夢寐以求的山頂。涼風習習，輕輕地撫摸我的臉龐，細心地拭去我的汗水。放眼望去，將形形色色的建築物盡收眼底，一覽無遺，又感覺自己宛如有至高無上的權力，掌握世間萬物。登上山頂那一刻，所有人無不連忙拿出手機、相機拍照，我們興高采烈地「嘮嗑」，迎接待會出現的美景。

直到傍晚，真正的好戲才剛剛開始。太陽準備離開，跟大家

告別之時，每個人都在拍照，生怕錯過這難得的美景。「咯嚓，咯嚓……」快門聲猶如機關槍掃射，眼前的美景簡直醉人心脾，美得不真實，好似置身在一幅風景畫般。陽光照射雲層，形成大片大片雪青色的雲霞，與部份沒被陽光照射到的雲交織，雪青色與雪蓮色互相糾纏，飽含層次感。天空與海都被染色，我彷彿來到童話世界，周圍的一切都如此夢幻。

時間一到，城市裏各建築物的燈次弟亮了，五彩斑斕的燈光。眺望遠方，它們都在爭相展現自己的美與光芒，不願放棄這難得可以被別人看見自己的大好機會。我如身在選美大賽中，一個一個仔細欣賞每個選手的亮點。大家都為了自己的目標而努力着，我也不例外。在忙碌的現代社會中，不妨讓一直懸在的心稍微放下吧。



我的老師

2D 吳詠琪

沒有鮮花的舞台，沒有掌聲的獨白，可她總能緊握一枝粉筆，描寫出每一種顏色的盛開。

沈老師帶着一杯濃茶，一枝粉筆，一身粉筆灰伴我走過大半的小學旅程，陪我穿過風雨，翻過海嘯，越過山谷。直到現在，她還會關心我的日常，這份恩情使我百感交集。

陽光明媚，課室裡不冷也不熱，是我小學三年級的第二天上課日。這天，沈老師邁着不慢不快的步伐，手上拿着一杯濃茶，緩緩地走進我的生活。她身材矮小，白白胖胖的；有着柳葉似的眉毛，眼睛說不上小，但也不算大，笑時擠得像一條線；面上總掛着一副黑色的粗框眼鏡，慈祥的笑容襯得她那碎花連身裙和扎成小氣球般的小丸子髮型格外有種老奶奶的氣場。這股壓迫感使原來嘈吵的班房瞬間變得安靜。沒想到她一開口卻是緩慢而溫柔的軟語，這更加深了「老奶奶」的形象。「大家好！我是沈老師，四十多歲，是你們本年度的班主任……」她跟我們分享她的成長背景，成長經歷，給我帶來一種平易近人的感覺。

一次課外學習活動，我被分配到沈老師的組。我對學習活動沒有任何興趣，便自己一個孤零零地坐在角落發呆。老師發覺我不在狀態，便上前關心我。我忍不住不斷地吐槽：「我讀了那麼多書，學過那麼多知識，大部分都遺忘了，那學習還有什麼意義呢？」她若有所思地望了望我，緩緩道出：「你吃過那麼多頓飯，吃過什麼，不也遺忘了嗎？但他們都成為了你身體的一部份啊！閱讀對思想的改變也是如此。學習求索的不單是知識，更深達靈魂。」我一夕之間茅塞頓開，亦對她有了溫柔體貼、和藹可親的新感覺。有這麼優秀的老師伴我成長，我心

裏踏實了不少。

一次小息過後，沈老師如常不慌不忙地進課室，一開口便分享：「我今天用五塊錢買了倆老母雞。」同學們感到疑惑又好笑，紛紛大笑了起來，又低聲議論老師說話多荒唐。「真的！沈老師從不說假話！」接着清了清嗓子，拿起一份卷子一本正經地朗讀：「今天，我和爸爸到市場……最後用五塊錢買了兩隻老母雞回家，十分開心。」同學們恍然大悟，沈老師在批評有的同學作文不顧事實，胡亂編造。沈老師告訴我們，不管你的描寫多生動豐富，不寫實不是好作文。沈老師又分享自身經驗：「寫秋遊來說，我也曾寫春光明媚……」此事以後，同學們作文都會細心琢磨，類似的錯誤大大減少了。沈老師這麼心思縝密且風趣幽默，我實在甘拜下風。

沈老師，她不是哲學家，卻有哲學家的思維。她總是因材施教，善於帶動學生思維，實在令我悅誠服。



一個令我敬畏的人

1A 余嘉慧

我的爸爸是我敬畏的人。他很嚴肅，在家很少露出笑容。他常年穿着一套白色衣服，沒見過他穿其他顏色的衣服，真是古板極了！

一天，我放學回家，脫下外衣，就把它隨意扔在沙發上。爸爸剛從廚房出來便看到我隨意一揮的動作，他生氣得就像一頭兇惡的猛獸，向着我跑過來，罵道：「我說過不要把東西亂扔，你是把我的話當『耳旁風』」?」我嚇得哭了起來，不停地說：「對不起！對不起！」我當時心裏卻想：不就一件小事?要這麼嚴肅嗎?現在想想，當時真是聰明極了。

一次，我和爸爸回家的路上，一位老婆婆被人推倒在地，我還沒反應過來，爸爸已一枝箭般衝到那個推倒老婆婆的人跟前攔着，發現那人手裏拿着一個錢包。爸爸心下了然，立刻擒住那小偷，奪過錢包，將人拉到老婆婆面前。爸爸把錢包交給婆婆後，要那個小偷向老婆婆道歉。小偷害怕得渾身顫抖，立刻道歉。事後，我改變了對爸爸不好的看法，非常崇拜他的見義勇為！

今天是我的生日，但是爸爸要加班，不能回來陪我。就在我以為今天只有媽媽陪我過生日時，突然一聲門鈴響起，我非常驚訝！我立刻衝到門前，期待地打開門。是爸爸嗎？是的！爸爸回來了！我高興地抱着爸爸，感動得流下眼淚。

總括而言，爸爸為人嚴肅認真，是一個見義勇為，對家庭負責任的人，他無論對待人或事都不會敷衍了事。爸爸，是我最敬佩的人。

尊敬

RESPECT